

公司代码：600963

公司简称：岳阳林纸

公司债券代码：122257

公司债券简称：12 岳纸 0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黄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雨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进行现金分配，不送红股，同时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的“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岳阳林纸	指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纸业	指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原“中国纸业投资总公司”）
诚通集团/中国诚通	指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泰格林纸	指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茂源林业	指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湘江纸业	指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骏泰浆纸	指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森海林业	指	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双阳林化	指	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
安泰公司	指	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
恒泰公司	指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宏泰公司	指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凯胜园林	指	浙江凯胜园林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沅江纸业	指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颜料整饰纸	指	表面经颜料涂布整饰处理的一种文化用纸
轻涂纸	指	轻量涂布纸的简称，其英文名 LWC，是 Light Weight Coated Paper 的缩写
淋膜原纸	指	制造离型纸、广告覆膜纸及不干胶带纸等纸的原纸或基纸
包装纸	指	一般供包装用的纸的总称，可分为普通包装纸、专用包装纸、商标包装纸、防油包装纸、防潮包装纸等
溶解浆	指	经过漂白、抽出有机溶剂、过滤等操作后的纯净木浆，是生产粘胶纤维的主要原料来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岳阳林纸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EYANG FOREST & PAP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yf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欣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施湘燕	顾吉顺
联系地址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电话	0730-8590683	0730-8590683
传真	0730-8562203	0730-8562203
电子信箱	zqb-yylz@chinapaper.com.cn	zqb-yylz@chinapaper.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城陵矶光明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4002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城陵矶光明路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4002
公司网址	http://www.yypaper.com
电子信箱	zqb-yylz@chinapaper.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岳阳林纸	600963	岳阳纸业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贺焕华、黄湘伟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929,105,971.84	6,801,416,043.61	6,582,527,007.96	-12.83	6,609,562,07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9,976,738.83	62,937,733.93	13,286,388.25	-719.62	19,370,62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3,204,657.99	-295,890,447.42	-295,890,447.42	-56.55	-169,000,92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4,512.37	1,600,019,414.51	1,617,126,506.03	-99.37	238,907,683.5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24,649,927.51	5,544,642,569.76	5,378,951,338.29	-5.77	5,368,913,149.85

总资产	15,549,714,692.18	17,123,654,261.50	16,608,045,887.99	-9.19	17,327,808,411.80
期末总股本	1,043,159,148.00	1,043,159,148.00	1,043,159,148.00	0	1,043,159,148.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06	0.01	-716.67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06	0.01	-716.67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28	-0.28	-57.14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9	0.01	0.25	减少7.30个 百分点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8	-5.51	-5.51	减少3.37个 百分点	-3.1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经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持有的骏泰浆纸 100%股权与泰格林纸集团持有的安泰公司及恒泰房地产 100%股权、持有的宏泰公司 79.6%股权（剩余 20.4%股权为恒泰公司持有）、泰格林纸集团林化分公司以及部分土地、固定资产、相关债权等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交割日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由此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了变更，对 201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

(1)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资产交割日，已置换出上市公司）商品浆受需求疲软和国际制浆行业冲击影响，市场价格持续下跌，特别是溶解浆产品价格 2015 年上半年跌幅较大，导致 2015 年商品浆销售量、价齐跌，主营业务利润大幅亏损。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业用包装用纸市场形势发生变化，国内包装纸生产线在前几年扩充产能使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导致包装用纸利润率下滑，主营业务利润出现亏损。

(3)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受今年启动关停并转搬迁项目影响，期间费用及停机损失上升较为明显。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9.37%，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同比增加，票据贴现同比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13,072,766.39	1,541,563,848.81	1,412,200,254.01	1,562,269,10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706,991.77	-85,335,605.51	-99,266,699.49	-107,667,44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460,727.46	-89,383,598.40	-123,351,112.98	-148,009,21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2,926.69	756,486,585.50	-39,221,920.60	-716,343,079.22

说明：1、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大幅变动的原因：第四季度公司因湘江纸业受搬迁关停并转的影响、亏损增加。2、影响经营性现金流变化增大主要是将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到筹资活动中列支。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063,912.55		310,473,601.59	16,924,893.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46,485.58		55,140,836.40	196,708,377.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42,550,327.09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7,500,230.58		49,651,345.6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60,691.50		-1,011,408.30	4,222,227.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36.42
所得税影响额	-10,493,073.96		-56,426,194.02	-29,486,481.77

合计	73,227,919.16	358,828,181.35	188,371,552.33
----	---------------	----------------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为国内大型文化用纸、工业用原纸、包装纸、商品浆板生产企业，并从事林木、小化工经营。主导纸产品为颜料整饰胶版纸、静电复印纸、精制轻量涂布纸、低定量铜版纸、轻型印刷纸、工业用原纸、环保轻型纸、精品牛皮纸、伸性纸袋纸等，主导浆产品为漂白针叶浆、漂白阔叶浆、改性溶解浆等，市场分布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以及亚洲和东非地区。公司产品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面向的客户包括出版社、杂志社、大型印刷厂、纸制品加工企业、粘胶纤维厂、纸品经销商等，目前，公司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了 21 个驻外销售分公司，针对市场需求销售所有产品。

从 2015 年 11 月起，随着资产置换工作的完成，公司不再生产商品浆板，新增房地产开发业务。

制浆造纸产业规模效益显著，但行业集中度有待提高。近几年造纸行业呈现两极分化的发展趋势：一大批纸业公司深陷困境的同时，多个有实力的企业在全国范围内进行跨地区兼并整合，促进了造纸企业向集团化和规模化方向发展，一批生产技术装备先进、产品信誉好、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化造纸企业集团脱颖而出，优化了造纸工业产业结构。

在全球经济深度调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大环境下，造纸行业市场需求仍然趋弱，企业盈利空间持续收窄；商品浆受需求疲软和国际制浆行业冲击影响，市场价格持续下跌，特别是溶解浆产品价格 2015 年上半年跌幅较大；工业用包装用纸包装纸生产线在前几年扩充产能，使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报告期内我国林业产业持续发展，产业规模继续扩大，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以林业旅游与休闲为主的林业服务业快速发展，各类经济林产品和木竹加工产品产量稳定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经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持有的骏泰浆纸 100% 股权与泰格林纸集团持有的安泰公司及恒泰房地产 100% 股权、持有的宏泰公司 79.6% 股权（剩余

20.4%股权为恒泰公司持有）、泰格林纸集团林化分公司以及部分土地、固定资产、相关债权等进行资产置换。骏泰浆纸截至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97,015.16 万元，置入资产截至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92,351.23 万元。本次资产置换差价部分由泰格林纸对岳阳林纸的债权冲抵。资产置换交割日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骏泰浆纸 100%股权与控股股东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的关联交易公告》。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国内造纸类上市公司中林纸一体化的央企龙头企业，区位优势明显，技术实力雄厚，具备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转产能力。在国内造纸行业持续低迷的情况下，未来几年，公司将充分利用已有资源优势进入生态景观等行业，降低单一造纸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林业资源优势

公司是国内造纸行业上市公司中拥有林业面积最大的公司之一。公司拥有大量优质土地资源，除用于造纸的树种外，近年来也栽种了大量可用于园林绿化的苗木，并且规模逐步扩大；公司拥有林学、园林的专业人才 80 多人，林业工作经验丰富，可为公司依托园林发展生态景观业和发展造纸业提供支持。

（2）区位优势

公司所处区域自然资源非常丰富：湖南省森林覆盖率较高，具备发展造纸和园林景观的林木资源优势；湖南省水温条件良好，多年年均降雨量为 1,200~1,700 毫米，适宜人工造林和种植苗木；速生林建设和造纸产业均需要大量的淡水资源，公司坐落在长江和洞庭湖交汇的三江口畔，淡水资源极其丰富。

优越的地理环境和丰富的造纸资源供给使公司实施林纸一体化战略具有天然优势。而作为造纸行业的央企龙头企业，公司在整合国内林业和造纸资源方面会得到政府部门更多的行政和经济支持。

（3）循环经济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投入和污染治理，截至目前累积投资超过 12 亿元。公司通过采用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从工艺流程、设备管理、节能降耗、资源利用等方面

入手进行技术革新，对制浆造纸产生的消耗、排污进行全程控制，形成了具有经济效益好、示范作用强的循环经济产业链。以公司为主体，公司控股股东成为国家循环经济第二批试点单位。

公司的循环经济产业链有助于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轻国家实施严格的环保政策及淘汰落后产能带来的不利影响，成为公司日益重要的竞争力。

（4）交通优势

公司坐落在洞庭湖与长江交汇的城陵矶三江口处，紧邻两个 5,000 吨级的外贸码头，北枕长江黄金水道，西临洞庭湖，东临京广铁路，与京珠高速公路和 107 国道相连，水陆交通十分便利。同时，湖南与经济发达的珠江三角洲及长江三角洲地区毗邻，产品到达目标市场的运输半径较小，运输成本较低。

（5）央企控制优势

中国纸业是集营林、制浆、造纸、印刷等业务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国有大型造纸企业，也是造纸行业中最大的中央国有企业，在造纸行业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

公司作为中国纸业旗下重要的上市平台，是中国纸业实现其经营战略思路的重要载体。中国纸业向公司引入央企市场化的管理及经营理念，依托央企平台优势，加大公司的机制转变力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同时，中国纸业也从资本运作方面全力支持岳阳林纸，解决公司发展需要的资金问题，进一步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行业供需及经济效益情况

2015 年我国经济增长继续放缓。受经济低迷、市场需求不旺和产能过剩影响，2015 年造纸行业景气度依然不高。造纸业的上游主要原材料是纸浆和废纸，目前，国内造纸行业原料供给对进口依赖程度较高，且价格与国际市场联动性强。

近两年随着大量新增产能进入市场，产能严重过剩，主要纸品价格继续下降，下游市场景气度未见回升，绝大部分纸品产量增幅依然高于消费增幅，且存在去库存压力。

总体看，造纸行业受困于国内经济增长趋势放缓、产能过剩等因素整体延续前期低迷态势，且竞争导致的产品价格大幅下调造成了造纸企业较大的利润下降甚至亏损，行业竞争更加激烈；这将促使造纸企业推进产品转型升级。

2、行业发展趋势

造纸工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原材料工业，在目前国内造纸工业人均消费纸量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的背景下，行业仍具有较好的增长空间。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国际、国内环境充满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国内经济运行处在寻求新平衡的过程中，根据国内造纸行业生产、造纸行业原料供应等因素分析，未来几年国内造纸行业和市场总体趋势为：

(1) 优化产品结构，优化工艺流程，开发个性化、深加工纸产品

受困于产能过剩，竞争激烈，价格持续下行等不利因素，造纸行业企业将进一步加快供给侧改革步伐，优化产品结构，以求避开同质化竞争。同时企业将加快新技术开发和应用，开发个性化、深加工纸质产品，以应对市场变化，增强竞争力。

(2) 提升产品质量，提高服务水平，品牌建设作用增强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市场对纸产品的安全性、品牌、质量的认识进一步增强，消费者对纸产品的购买，除了考虑正常的使用功能外，更多的考虑产品使用时或使用后对消费者可能带来的其他影响。因此，这将促进造纸企业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提高服务水平，进而创造有影响力、有吸引力的产品品牌。

(3) 减排政策和管理力度加大，企业环保成本大幅提高

随着国家和地方对废水废气的排放标准不断提高，水、电等资源价格的上调，相关企业都存在潜在的环保风险和成本压力。此外，环保法修订案于 2015 年正式实施，增加了企业各方面责任和处罚力度，使造纸等高能耗、高排放行业面临更大的风险，生产企业在废水治理方面的投入和运行成本将进一步增加。

(4) 行业整合力度将进一步加深，优势企业获得良好发展

目前造纸行业集中度仍然较低，原料依赖强、环保压力大、竞争激烈的问题仍然存在，这将促使造纸企业进一步加大产业整合力度，行业内资源优势明显、整合能力强的大型企业将有望在产业整合过程中逐步取得竞争优势，获得良好的发展。

总体来看，基于经济、市场、产能和政策等因素，公司将依托央企背景优势，通过行业内资产整合、实施产业转型、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加强品牌建设等措施应对市场变化，增强自身竞争优势，提高经营业绩。

(5) 创新驱动、效率提升成为未来发展的突出特点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与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历史性交汇，在《中国制造 2025》纲领下，智能化发展将提高制造业整体素质，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员劳动生产率明显提高。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化为导向，以“四新”要求为原则，改革攻坚，创新求变，苦练内功，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2015 年共生产纸及商品浆 116.23 万吨，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2,910.6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997.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291.45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554,971.4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22,464.99 万元，资产负债率 66.4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929,105,971.84	6,801,416,043.61	-12.83
营业成本	5,123,388,037.99	5,828,273,291.29	-12.09
销售费用	259,485,295.06	276,947,728.57	-6.31
管理费用	620,028,559.64	387,974,902.31	59.81
财务费用	443,761,199.97	522,397,254.02	-1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4,512.37	1,600,019,414.51	-9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71,234.09	4,276,152.98	-2,66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054,758.24	-1,755,936,871.17	114.18
研发支出	199,033,055.25	208,886,688.19	-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58,995.49 万元，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同比增加，票据贴现同比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04.74 万元，主要系预付凯盛园林股权收购款及处置子公司骏泰持有的现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增加 200,498.86 万元，主要系偿还贷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浆造纸业	5,481,218,723.91	4,804,338,005.13	12.35	-11.30	-11.36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林业	23,738,822.52	19,519,295.21	17.77	-59.08	-61.60	增加 5.39 个百分点
化工业	116,394,971.10	75,344,877.85	35.27	38.29	32.79	增加 2.69 个百分点
房地产	83,096,332.00	68,081,450.44	18.07			
建筑安装业	58,698,242.91	55,235,461.62	5.9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品浆板	1,194,757,803.94	1,181,854,975.70	1.08	-27.45	-24.80	减少 3.49 个百分点
包装用纸	446,109,458.54	421,326,073.64	5.56	-49.07	-47.13	减少 3.47 个百分点
印刷用纸	3,053,578,520.06	2,513,757,528.68	17.68	4.68	4.18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工业用纸	484,090,889.19	407,631,686.99	15.79	-14.62	-15.00	增加 0.37 个百分点
办公用纸	302,682,052.18	279,767,740.12	7.57	75.39	75.72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木材销售	23,738,822.52	19,519,295.21	17.77	-59.08	-61.60	增加 5.39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116,394,971.10	75,344,877.85	35.27	38.29	32.79	增加 2.69 个百分点
商品房	83,096,332.00	68,081,450.44	18.07			
建安劳务	58,698,242.91	55,235,461.62	5.9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	985,022,649.00			-8.83		
华东	1,465,509,069.78			-9.45		
华中	1,575,075,732.22			-5.84		
华南	956,665,061.04			-10.24		
西北	172,199,142.26			-13.84		
西南	329,645,930.74			-11.52		
其他地区	279,029,507.39			-10.44		
合计	5,763,147,092.44			-8.8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产品	实现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商品浆板	119,475.78	20.15
包装用纸	44,610.95	7.52
印刷用纸	305,357.85	51.50
工业用纸	48,409.09	8.16
办公用纸	30,268.21	5.11
浆纸产品小计	548,121.87	92.45
木材销售	2,373.88	0.40
化工产品	11,639.50	1.96
商品房	8,309.63	1.40
建安劳务	5,869.82	0.99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万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商品浆板	19.68	20.65	2.98	-36.01	-41.98	-24.59
包装用纸	10.66	10.08	1.83	-42.73	-48.95	46.48
印刷用纸	68.20	68.99	4.56	3.49	6.98	-14.78
工业用纸	11.29	11.07	1.02	-4.37	-6.48	67.18
办公用纸	6.40	6.19	0.41	89.35	81.52	107.62
商品房（m ² ）	36,562	21,483	22,911			

产销量情况说明：1、因骏泰浆纸置换出公司，报告期商品浆板产销量为2015年1-10月数据，较2014年有所减少；因关停并转，湘江纸业包装用纸产销量下降；母公司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办公用纸产销量上升、工业用纸产销量下降。2、报告期内，公司前5名客户销售额为96,592.6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16.29%，前5名供应商采购额为109,317.2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21.34%。（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文化纸	直接材料	285,312.70	89.13	282,208.80	89.62	1.10	
	直接工资	3,509.54	1.10	3,365.02	1.07	4.29	
	制造费用	31,293.46	9.78	29,332.55	9.31	6.69	

	合计	320,115.70	100.00	314,906.37	100	1.65	
包装纸	直接材料	34,791.68	82.58	72,212.18	94.21	-51.82	
	直接工资	1,316.48	3.12	1,546.22	2.02	-14.86	
	制造费用	6,024.45	14.30	2,894.10	3.77	108.16	
	合计	42,132.61	100.00	76,652.50	100	-45.03	
浆制品	直接材料	102,845.65	87.02	111,751.65	83.22	-7.97	
	直接工资	1,360.03	1.15	2,767.28	2.06	-50.85	
	制造费用	13,979.82	11.83	19,773.34	14.72	-29.30	
	合计	118,185.50	100.00	134,292.27	100	-11.99	

2. 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减少 15.05%、6.31%；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9.81%，主要系子公司湘江纸业新增了搬迁安置费用。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9,033,055.2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99,033,055.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3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3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2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主要为纸品、化工品的新产品开发、提质等项目。

4. 现金流

项目	本期金额 (元)	上期金额 (元)	增减 (%)	变化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1,899,199.56	4,877,664,991.72	-33.13	以票据结算方式同比上升，票据贴现同比下降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94,302.12	230,862,548.74	-66.26	往来款及票据保证金较同期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3,955.26	50,308,548.40	-97.53	去年同期收到湘纸土地处置首期补偿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13,612.81	50,038,877.12	-38.82	采用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较同期增加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01,576.54	2,743,518.30	2,867.05	预付凯胜园林股权收购款以及处置的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48,871.97	16,564,991.17	-41.15	汇率变动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92,653,911.20	5.10	792,773,521.31	4.63	-0.02	
应收票据	507,527,385.89	3.26	370,753,389.79	2.17	36.89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票据较上期增加及本期票据贴现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988,164,691.89	6.35	971,459,820.49	5.67	1.72	
预付款项	234,511,128.96	1.51	194,760,278.83	1.14	20.41	
其他应收款	67,369,708.42	0.43	134,049,638.61	0.78	-49.74	主要系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进行了资产置换,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存货	4,833,633,334.15	31.09	5,225,600,630.10	30.52	-7.50	
其他流动资产	10,510,279.56	0.07	142,299,008.59	0.83	-92.61	主要系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进行了资产置换,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流动资产合计	7,434,370,440.07	47.81	7,831,696,287.72	45.74	-5.07	
长期应收款	2,308,082,161.49	14.84	287,106,000.00	1.68	703.91	主要系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资产置换,应收原子公司骏泰浆纸往来款以及湘江纸业土地处置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569,413.50	0.20	26,878,303.49	0.16	13.73	

固定资产	4,915,809,485.48	31.61	8,495,023,729.96	49.61	-42.13	主要系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进行了资产置换,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72,986,452.92	0.47	54,729,108.20	0.32	33.36	主要系本期多个技改工程及环保项目开工所致
工程物资	478,004.78	0.00	7,408,864.28	0.04	-93.55	主要系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进行了资产置换,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无形资产	733,593,148.01	4.72	353,250,690.42	2.06	107.67	主要系控股股东泰格林纸土地注入安泰公司
长期待摊费用	4,954,717.10	0.03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21,588.08	0.18	64,716,608.55	0.38	-55.62	主要系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进行了资产置换,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49,280.75	0.13	2,844,668.88	0.02	608.32	预付股权收购款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15,344,252.11	52.19	9,291,957,973.78	54.26	-12.66	
短期借款	3,161,183,847.06	20.33	3,335,545,000.00	19.48	-5.23	
应付票据	1,005,095,000.00	6.46	2,126,634,500.00	12.42	-52.74	主要是由于公司应付票据到期支付以及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以及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	860,586,865.86	5.53	1,344,733,859.72	7.85	-36.00	主要是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以及本期赊购的材料款下降所致
预收款项	91,604,297.17	0.59	84,777,713.01	0.5	8.05	
应付职工薪酬	241,991,407.41	1.56	26,975,082.05	0.16	797.09	湘江纸业关停并转,本期新增辞退福利 1.4 亿元影响
应交税费	78,469,845.66	0.50	100,455,468.15	0.59	-21.89	
应付利息	72,257,163.05	0.46	69,831,875.91	0.41	3.47	

其他应付款	682,608,362.25	4.39	404,643,112.57	2.36	68.69	本期新增拆借款及押金、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432,446.47	0.54	595,553,674.42	3.48	-85.99	主要系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55,060,000.00	8.07	605,060,000.00	3.53	107.43	主要系本期新增6.5亿短期融资券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7,532,289,234.93	48.44	8,694,210,285.83	50.77	-13.36	
长期借款	1,363,016,307.14	8.77	1,671,820,697.75	9.76	-18.47	
应付债券	846,224,328.28	5.44	844,633,962.36	4.93	0.19	
长期应付款	535,430,491.32	3.44	300,000,000.00	1.75	78.48	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款项
专项应付款	3,535,160.00	0.02	3,535,160.00	0.02	0.00	
递延收益	44,569,243.00	0.29	64,811,585.80	0.38	-31.23	主要是原子公司骏泰浆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以及政府补助摊销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2,775,529.74	17.96	2,884,801,405.91	16.85	-3.19	
负债合计	10,325,064,764.67	66.40	11,579,011,691.74	67.62	-10.83	
股本	1,043,159,148.00	6.71	1,043,159,148.00	6.09	0.00	
资本公积	4,051,189,673.33	26.05	3,977,032,940.16	23.23	1.86	
盈余公积	153,922,642.65	0.99	153,335,890.12	0.9	0.38	
未分配利润	-23,621,536.47	-0.15	371,114,591.48	2.17	-106.37	主要系本期亏损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4,649,927.51	33.60	5,544,642,569.76	32.38	-5.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4,649,927.51	33.60	5,544,642,569.76	32.38	-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49,714,692.18	100.00	17,123,654,261.50	100	-9.19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5 年我国经济增长继续放缓。受经济低迷、市场需求不旺和产能过剩影响,2015 年造纸行业景气度依然不高。造纸业的上游主要原材料是纸浆和废纸,目前,国内造纸行业原料供给对进口依赖程度较高,且价格与国际市场联动性强。

近两年随着大量新增产能进入市场,产能严重过剩,主要纸品价格继续下降,下游市场景气度未见回升,绝大部分纸品产量增幅依然高于消费增幅。

总体看，造纸行业受困于国内经济增长趋势放缓、产能过剩等因素整体延续前期低迷态势，且竞争导致的产品价格大幅下调造成了造纸企业较大的利润下降甚至亏损，行业竞争更加激烈；这将促使造纸企业推进产品转型升级，未来行业内资源优势明显、整合能力强的大型企业有望取得竞争优势，获得较好的发展。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情况，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未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

（1）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资产置换获取控股股东泰格林纸原持有的安泰公司及恒泰房地产 100%股权、持有的宏泰公司 79.6%股权（剩余 20.4%股权为恒泰公司持有），此三家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详见本节“（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七）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根据湘江纸业关停并转搬迁至岳阳整体工作安排，报告期内，湘江纸业已逐步进行减产、设备停机清洗与检修；在省、市相关政府部门的指导下，完善和细化了人员安置方案并经职代会审议通过，就相关资产的处置征询政府有关部门的意见；已基本完成岳阳建设项目的前期报批报建工作，对位于岳阳厂区内的建设场地进行了“三通一平”，开展了设备的技术交流和招标工作。

经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 年 1 月 28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全资子公司湘江纸业在公司本部基地（岳阳）投资建设湘江纸业环保搬迁与优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总投资（含利旧）不超过 189,18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171,023 万元（利用现有设备净值 40,450 万元，新增建设投资 130,573 万元）。本项目新增建设投资资金来源主要为湘江纸业土地处置收益，不足部分公司自筹或通过银行贷款方式（其中包括国开行对湘江纸业搬迁项目的专项建设贷款政策支持）解决。项目计划分两期进行，建设期为 2.5 年（30 个月），第一期 2016 年底前投产。根据项目整体推进计划，目前湘江纸业已停产。

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湘江纸业搬迁项目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搬迁、改造、利旧、资产处置、投资概算内主要建设内容的实施和调整；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程序组织实施员工安置工作；争取各类政策支持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资产置换

2015年6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处置给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或其关联方。经2015年10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10月29日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骏泰浆纸100%股权与泰格林纸集团持有的安泰公司及恒泰房地产100%股权、持有的宏泰公司79.6%股权（剩余20.4%股权为恒泰公司持有）、泰格林纸集团林化分公司以及部分土地、固定资产、相关债权等进行资产置换。

截止2015年9月30日，公司为骏泰浆纸提供的生产经营性资金金额为14.96亿元。根据公司与泰格林纸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双方同意，前述资金由骏泰浆纸分三年分次还清（即2016年10月31日前付清总额的30%、2017年10月31日前付清总额的30%、2018年10月31日前付清总额40%），并由泰格林纸提供担保。骏泰浆纸占用的资金每年按占用余额，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付资金使用费，并随同偿付资金一并支付。

2015年10月31日已完成骏泰浆纸100%的处置。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置出的骏泰浆纸近三年连续亏损，已严重拖累了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本次置入的安泰公司、恒泰公司、宏泰公司、林化分公司近年来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通过资产置换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将大幅提升。

2、土地处置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湘江纸业位于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下河线的部分国有土地（约570.445亩）由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收储。永州市财政局对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拟收储湘江纸业的土地、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及相关费用等进行审定，金额为54,975.90万元。报永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后，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按审定后的金额进行补偿。同意湘江纸业与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就土地收储事项进行协商，并签署具体的协议。

(七) 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1)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全资子公司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8 日，住所为岳阳市岳阳楼区城陵矶长江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梁明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148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工业原料林的种植、抚育、管理；林业技术的科研、开发；木方、板材、木片的加工并销售其产品；木及竹制品、原木、原条、苗木、移植木类的培育销售、活立木的收购和销售；林木专用肥的生产和销售；林下经济开发；套种套养；绿化苗木树种经营(不含种子)；凭资质证书从事园林绿化工程、假山、喷泉、雕塑品的设计、施工、管护；苗木、花卉培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住所为怀化市生态工业园，法定代表人为梁明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9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造林、育林、林产品综合利用。（需专项审批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2015 年林业子公司茂源林业、森海林业积极变革经营模式，着力由单一速生丰产林经营模式向绿化产业、林化产业等方面转型，以“短、平、快”项目延伸产业链。绿化产业方面，探索苗木基地建设模式，2015 年完成绿化苗木基地转型 2321 亩；林化产业方面，引进大型林产化工公司，整合优质松树资源，与资源下游优质企业的深度合作，推动了林木资源的综合利用。

2015 年，茂源林业累计砍伐木材 9.73 万立方米，其中杨木 6.86 万立方米，松木 0.54 万立方米，桉木 2.3 万立方米，其他林木 0.03 万立方米。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茂源林业拥有林木资产 115.32 万亩，其中：杨木 66.69 万亩、松木 42.41 万亩，其他林木 6.22 万亩；总资产为 28.82 亿元，净资产 10.30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5 亿元，利润总额 3,420.86 万元，净利润 3,341.18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森海林业拥有林木资产 76.93 万亩，其中松木 73.43 万亩；总资产为 5.97 亿元，净资产 1.83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8 亿元，利润总额 300.34 万元，净利润 254.01 万元。

(2)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全资子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18 日，住所为永州市冷水滩区下河线路 105 号，法定代表人为叶蒙，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经营范围：发电；纸浆、纸的制造、销售；碱回收、废气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销售；浆纸制品深加工；机械、设备的制造、安装、维修；技术开发、咨询；建筑材料；造纸原料的栽培、收购、加工、销售。（以上项目涉及需前置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主要产品为：高档的伸性纸袋纸、精品复合纸、精品牛皮纸、高温热压垫层纸、食品包装用纸等包装纸种。

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湘江纸业在公司本部基地（岳阳）投资建设湘江纸业环保搬迁与优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总投资（含利旧）不超过 189,18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171,023 万元（利用现有设备净值 40,450 万元，新增建设投资 130,573 万元）。本项目新增建设投资资金来源主要为湘江纸业土地处置收益，不足部分公司自筹或通过银行贷款方式（其中包括国开行对湘江纸业搬迁项目的专项建设贷款政策支持）解决。项目计划分两期进行，建设期为 2.5 年（30 个月），第一期 2016 年底前投产。

根据项目整体推进计划，目前，湘江纸业已停产；在省、市相关政府部门的指导下，人员安置方案已通过职代会；湘江纸业在岳阳设立了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岳阳分公司，已基本完成岳阳建设项目的前期报批报建工作，对位于岳阳厂区内的建设场地进行了“三通一平”和桩基施工，开展了设备的技术交流工作。目前已完成了初步设计审查，取得了项目规划许可和环保批复。

2015 年 12 月 29 日湘江纸业与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合同》，由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位于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下河线的部分国有土地（约 570.445 亩），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按审定后的金额 54,975.90 万元对收储湘江纸业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等进行补偿。详见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湘江纸业土地处置的公告》。

以上土地处置的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643.84 万元，处置净损益 24,332.06 万元（税前）。应收土地款在长期应收款列报，并根据 6%的年利率进行折现。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湘江纸业总资产为 19.77 亿元，净资产 6.07 亿元。2015 年生产包装纸 10.44 万吨，销售 9.89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4.68 亿元，利润总额 -18,450.48 万元，净利润 -18,500.62 万元。

湘江纸业经营业绩不理想的主要原因是：①工业用包装用纸市场形势发生变化，国内包装纸生产线在前几年扩充产能使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导致包装用纸利润率下滑，主营业务利润出现亏损。②受今年启动关停并转搬迁项目影响，期间费用及停机损失上升较为明显。

(3)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末为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住所为湖南省怀化工业园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220.92 万元。经营范围：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销售；造林、育林及林产品综合加工、利用；造纸机械制造、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销售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骏泰浆纸原本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公司将持有的骏泰浆纸 100% 股权与泰格林纸相关资产进行置换，资产交割已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完成，骏泰浆纸在报告期末为泰格林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骏泰浆纸总资产为 42.04 亿元，净资产 6.39 亿元。2015 年 1-10 月生产浆板 19.68 万吨，销售 20.65 万吨，全年上网电 1.8 亿千瓦时。2015 年 1-10 月实现营业收入 8.78 亿元，利润总额-27,921.23 万元，净利润-27,921.23 万元。

其经营业绩不理想的主要原因是：商品浆受需求疲软和国际制浆行业冲击影响，市场价格持续下跌，特别是溶解浆产品价格 2015 年上半年跌幅较大，导致 2015 年商品浆销售量、价齐跌，主营业务利润大幅亏损。

(4) 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全资子公司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11 日，住所为怀化市洪江区岩门 1 号，法定代表人为秦加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25.6 万元。经营范围：过氧化氢、聚合氯化铝以及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林化产品生产、销售，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不含其它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对环境有污染的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该公司着力开拓广西、云南、贵州、重庆等双氧水销售市场，全年完成双氧水稀品销售 9.3 万吨，浓品销售 0.74 万吨，林化产品黑液销售 7.40 万吨，以上产

品和其他化工产品产销率、货款回笼率均达 100%。积极探索转型，将分子蒸馏应用到塔尔油精炼中，使得塔尔油酸值提升 30%，达到进口塔尔油品质。

报告期内，双阳林化共生产双氧水 8.56 万吨，聚合氯化铝、聚合硫酸铁 3.8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28 亿元，利润总额 1,518.85 万元，净利润 1,303.71 万元。报告期末，双阳林化总资产 3.00 亿元，净资产 0.97 亿元。

(5) 由于资产置换，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2015 年 11 月，公司通过资产置换方式，将骏泰浆纸 100%股权与泰格林纸持有的安泰公司、恒泰公司 100%股权、宏泰公司 79.6%股权等进行了资产置换。安泰公司、恒泰公司、宏泰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情况如下：

①安泰公司

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16 日，住所为岳阳市岳阳楼区城陵矶洪家洲，法定代表人为任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726.2344 万元。经营范围：本集团公司生产的纸及纸制品的加工、销售；纸芯管专用胶塞的生产及销售；废纸脱墨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造纸技术咨询服务；造纸用原料(不含木材)的销售；自有厂房出租；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前三项有效期至 2018 年 03 月 31 日）；林木的种植；计算机软件的开发；机器设备租赁；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销售（危险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有效期至 2018 年 06 月 24 日）；住宿、餐饮、茶、休闲（以上四项凭许可证限分支机构经营）。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安泰公司总资产 6.35 亿元，净资产 5.68 亿元。2015 年生产箱板纸 1.24 万吨，纸芯管 118.08 万米，各类纸封头 494.69 万张。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89.64 万元，利润总额 1,127.86 万元，净利润 429.78 万元。

②恒泰公司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7 日，住所为岳阳市临港新区城陵矶洪家洲（纸厂恒泰公司办公楼），法定代表人为席烈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60 万元。经营范围：凭资质证从事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限分公司经营）。

报告期内，恒泰公司重点开发芭蕉湖·恒泰雅园项目，项目分两期进行，其中：

芭蕉湖·恒泰雅园一期目前完成投资 2.77 亿元，已进入全面竣工验收并具备交房条件。已累计销售住宅 401 套、商铺 32 个，芭蕉湖·恒泰雅园一期住宅去化率在岳阳市 100 多个楼盘销售中排名前列。

芭蕉湖·恒泰雅园二期项目建设预计投资 1.19 亿。目前正在履行报建程序。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异地搬迁后，原址土地变性商业用地开发的有利时机，进一步拓展房地产市场业务，恒泰公司在永州市以自有资金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永州恒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目前对项目开发方案、投资成本、基础设施建设的招标模式进行了反复讨论、探讨，已完成项目概念性规划的效果图、实地广告图文制作等工作，下步将积极参与湘江纸业土地的招拍挂的竞标与拿地、积极参与基础设施的建设工作。

报告期内，恒泰房地产共销售住房 21,483 万平方米，实现营业收入 0.83 亿元，利润总额 1,222.59 万元，净利润 1,085.61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 3.13 亿元，净资产 0.87 亿元。

③宏泰公司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4 月 28 日，住所为岳阳市岳阳楼区城陵矶海关路岳纸集团生活区恒泰小区旁，法定代表人为席烈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经营范围：凭《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从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凭资质证书从事建筑工程设计、装修设计及相关咨询业务；政策允许的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批零兼营；纸机设备安装。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直接持有宏泰公司 79.6% 股权并通过全资子公司恒泰公司持有宏泰公司 20.4% 股权。

报告期内，宏泰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97 亿元，利润总额 432.85 万元，净利润 225.98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 0.84 亿元，净资产 0.37 亿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 行业竞争格局

总体看，造纸行业受困于国内经济增长趋势放缓、产能过剩等因素整体延续前期低迷态势，且行业竞争更加激烈；这将促使造纸企业推进产品转型升级，未来行业内资源优势明显、整合能力强的大型企业有望取得竞争优势，获得较好的发展。

2. 行业发展趋势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国际、国内环境充满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国内经济运行处在寻求新平衡的过程中，根据国内造纸行业生产、造纸行业原料供应等因素分析，未来几年国内造纸行业和市场总体趋势为：

(1) 优化产品结构，开发深加工纸产品

受困于产能过剩，竞争激烈，价格持续下行等不利因素，造纸行业企业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以求避开同质化竞争。同时企业将加快新技术开发和应用，开发深加工纸质产品，以应对市场变化，增强竞争力。

(2) 减排政策和管理力度加大，企业环保成本大幅提高

随着国家和地方对废水废气的排放标准不断提高，水、电等资源价格的上调，相关企业都存在潜在的环保风险和成本压力。此外，环保法修订案于 2015 年正式实施，增加了企业各方面责任和处罚力度，使造纸等高能耗、高排放行业面临更大的风险，生产企业在废水治理方面的投入和运行成本将进一步增加。

总体来看，基于经济、市场、产能和政策等因素，公司将面临优化产品结构和产品创新转型等挑战应对市场变化，增强自身竞争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在较长一段时期内，传统产业面临激烈竞争，将成为一种新常态。国内造纸行业“去产能化”形势依然严峻，竞争激烈、利润薄化的局面短期内不会改变。在“新常态”的大趋势下，中国制浆造纸企业将经历一段时间的结构调整期、增速放缓的转型阵痛期。规模化、专业化生产提升效率，节能降耗、降低成本争取更大的竞争优势，成为造纸行业主要发展方向。

对此，公司将坚持“改革新举措、经营新思路、管理新方法、激活新机制”的企业发展理念，以改革创新的思维适应经济中速发展的新常态，顺应经济发展新潮流，紧跟传统产业升级步伐，加大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加快纸业板块产业布局与结构调整，推动重点项目实施

造纸板块是公司现阶段的主要收入来源。在产能相对过剩、需求相对不足的环境下，公司一方面将积极开拓市场，依托培植废纸和速生材等原料优势发展包括高得率浆、废纸浆在内的环保型纸产品和高附加值产品，提升产品的盈利水平；另一方面通

过营销体系、生产体系的改革，强化市场定位，向市场要效益，通过有效管理措施实现减亏增效。

重点项目方面，公司将通过湘江纸业搬迁契机，充分挖掘和发挥岳阳生产基地的优势，尽快实现产能释放；通过骏泰浆纸剥离，集中优势发展纸业板块。

2、加快产业延伸转型，着力发展生态景观产业

公司将充分利用庞大的林、苗资源优势和管理技术优势，积极探索发展下游产业，进入到“美丽中国”的生态行业，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在国内重点区域进行市场布局，盘活林木资源，提升林木的附加值，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市场竞争能力。

3、优化林业存量资产，推进林业产业的转型创新

公司将重点推进林业的转型创新，将以速生丰产林为主逐步过渡到多种经营并存的新的经营模式，通过“引进来”和“走出去”推动与外部资源包括林业资源证券化等方面的合作，开拓林业公司主业发展的新渠道，推动公司林业发展目标的实现。在推进林业资源整合的基础上，加大优化现有林木资产的种植、品种结构的力度，坚持分类经营。加快产业延伸转型，着力发展生态景观产业。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度公司计划生产机制纸 85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约 53.84 亿元，2015 年期间费用约 7.33 亿元。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以加快转型为目标，拓展产业的盈利和发展空间

一是进军生态景观行业。公司将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完成园林企业收购，依托园林进入生态景观行业，并积极做大做强，有效促进公司产业结构调整。

二是整合、提升现有产业资源。林业方面，积极探索机制体制改革，推动盘活存量资产，逐步提升产业配套保障能力；与两广的国有林场强强联合，优化资源结构，以较低成本撬动优质资源的扩张

在造纸方面，对现有造纸生产基地进行差异化调整，在湘江纸业关停并转后，做好员工分流安置，推进土地资产处置，完成部分设备产能搬迁至岳阳生产基地。恒泰公司要立足于公司内部产能转移、企业关停后的土地资源开发和工程施工建设，同时抢抓公司发展生态景观产业契机，拓展相关工程施工业务。

三是推动非主要生产性资产尝试社会化剥离整合。2016 年将尝试对非主要生产性资产，采取出售剥离、资产证券化或委托第三方经营管理等方式盘活该资产，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

2、以持续改革为抓手，增强发展新动能；以技术创新为根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3、优化运营管理

加强营销整合，提升市场开拓能力；切实提高集中采购率；借助外脑和信息化，提高运营效率；加强资金、环保、经营、安全等风险防控；加强精益班组建设，强化文化宣传引导。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公司主营业务是制浆造纸，主导产品是文化纸、包装纸。由于近年来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国内大型造纸企业产能扩张，计算机、手机等电子信息产品对传统造纸产品替代程度加剧，目前造纸行业已经基本供求平衡，部分产品供过于求，行业竞争激烈，造成纸产品价格、毛利率低迷，公司主业盈利能力不强。

2、采取措施

2016 年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风险，引进麦肯锡咨询公司对公司进行运营诊断，成立工作组，做好咨询实施，实现咨询建议的落地，持续改革、创新，切实提高运营效率。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员工持股计划，以募集资金完成凯胜园林的收购，进入生态景观行业并积极做大做强，有效促进公司产业结构调整；积极探索机制体制改革，盘活林业和非生产性存量资产，逐步提升林业配套保障能力；围绕技术创新、效率提升，做精、做强造纸等产业；积极稳妥实施好湘江纸业关停并转项目。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2]37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修改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并已经2012年6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7月11日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2014年3月，公司进一步细化了《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的条款，增强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加强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本次修改事项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包括现金分红在内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第（四）款由“（四）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 & 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现金分红具体比例，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公司每年实现的利润分配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其中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实际分配利润的50%。”

修改为：“（四）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 & 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现金分红具体比例，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公司每年实现的利润分配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内容详见2015年6月1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依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订的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能够重视投资者的合理要求和意见，能够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建立了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有利于股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增加了股利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最新要求。公司在审议相关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1,043,159,1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4,172,636.59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利润分配方案于6月19日实施完毕。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依据所处造纸行业的发展特点及公司的经营状况等实际情况制订，分红水平及现金分红比例等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现金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	0	0	-38,997.67	0
2014 年	0	0.04	0	417.26	6,293.77	6.63
2013 年	0	0.06	0	625.90	1,937.06	32.31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公司近三年不存在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刘建国	<p>凯胜园林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净利润数分别为 10,864 万元、13,107 万元、14,463 万元（以下称“承诺净利润数”）。</p> <p>在三年承诺期内及期满时，目标公司在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截至当期期末经审计的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为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的 90% 以上（含 90%）但不足 100%（不含 100%）的，刘建国需逐年进行现金补偿，不足部分由屠红燕逐年以现金补偿；</p> <p>在三年承诺期内及期满时，目标公司在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截至当期期末经审计的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的 90%</p>	2015 年 10 月 27 日承诺，期限三年【注 1】	是	是

			<p>(不含 90%)，刘建国需逐年以股份加现金补偿，不足部分由屠红燕逐年以现金补偿。</p> <p>在三年承诺期内及期满时，如触发利润补偿，刘建国股份补偿金额总计不超过刘建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金额 581,400,000 元（对应的股份总量 90,000,000 股），刘建国现金补偿金额不超过其所获得的股权转让价款扣除股份认购金额后的余额。屠红燕 现金补偿金额不超过屠红燕所获得的股权转让款。</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在其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对本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期间，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现在或将来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将督促其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实际受其或其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现在或将来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利用其在本公司的控股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侵占、影响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p>	2004 年承诺，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如出现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照市场原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有关关联交易，以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泰格林纸集团将不利用其在本公司中的控股或第一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p>	2004 年承诺，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未来将努力增强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如果中冶集团未能成功重组泰格林纸集团，沅江纸业将在未来三年内通过非公开发行或资产出售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如果中冶集团成功重组泰格林纸集团，沅江纸业将作为整体上市资产的一部分注入上市公司。2011 年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原中国纸业投资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纸业”）成功重组泰格林纸集团，泰格林纸集团将继续履行该承诺。</p>	2010 年 6 月 28 日承诺，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1. 诚通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均不与岳阳林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 若诚通集团获得有关与岳阳林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那么诚通集团将尽其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岳阳林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岳阳林纸。诚通集团获得业务机会并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岳阳林纸，岳阳林纸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尽快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决定，并通知诚通集团是否接受诚通集团提供的业务机会。如果岳阳林纸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诚通集团，岳阳林纸被视为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受让权。岳阳林纸放弃优先权后，诚通集团应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 若诚通集团明确表示，其投资或者收购与岳阳林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系基于诚通集团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诚通集团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做出可以向岳阳林纸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诚通集团应在投资或收购该等业务之日起三年内，采取国</p>	2012 年 4 月 5 日承诺，长期	否	是

			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该方式应对岳阳林纸公平合理）将该等业务转让给岳阳林纸；若不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诚通集团应将该等业务转让予无关联的第三方。4. 诚通集团不会利用对岳阳林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进行损害岳阳林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诚通集团将尽量减少和规范诚通集团及诚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岳阳林纸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岳阳林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并将督促岳阳林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诚通集团将督促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岳阳林纸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诚通集团及诚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 诚通集团及诚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岳阳林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12年4月5日承诺，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	1、泰格林纸集团将尽量减少和规范泰格林纸集团及泰格林纸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岳阳林纸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岳阳林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并将督促岳阳林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泰格林纸集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岳阳林纸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泰格林纸集团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泰格林纸集团及泰格林纸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岳阳林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12年4月承诺，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年12月18日到期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之情形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3年5月承诺，期限至债券到期日	是	是
其他承	其他	泰格林纸	公司为骏泰浆纸提供的生产经营性资金，泰格林纸承	2015年12	否	是

诺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诺：1、若在上述借款尚未清偿前出让所持岳阳林纸股份，该出让股份所得收入，优先用于清偿上述借款。 2、在出让所持岳阳林纸股份时，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上市公司，并切实履行好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月 15 日承 诺		
其他承 诺	股份 限售	泰格林纸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内不减持公司股票，以实际行动维护上市公司信用体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2015 年 7 月 6 日承 诺，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是	是

注 1：由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刘建国在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尚未生效。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 期 内 发 生 的 期 间 占 用、 期 末 归 还 的 总 金 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 还 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 欠总额	清 欠 方 式	清欠金额	清欠 时间 (月 份)
112,874.86	219,249.77	149,275.61	由骏泰浆纸分三年分次还清，并由泰格林纸提供担保	2018 年 10 月 31 日	0	182,849.02	其它	182,849.02	2015 年 1-12 月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骏泰浆纸是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本期因资产置换转出，期末余额系置换前形成。公司将持有的骏泰浆纸 100%股权与泰格林纸持有的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及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持有的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9.6%股权以及部分土地、固定资产、相关债权等进行资产置换。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为骏泰浆纸提供的生产经营性资金金额为 14.96 亿元。详见公司 10 月 1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骏泰浆纸 100%股权与控股股东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的关联交易公告》。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尚未到期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根据公司与泰格林纸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双方同意，前述资金由骏泰浆纸分三年分次还清（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付清总额的 30%、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付清总额的 30%、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付清总额 40%），并由泰格林纸集团提供担保。泰格林纸承诺：1、若在上述借款尚未清偿前出让所持岳阳林纸股份，该出让股份所得收入，优先用于清偿上述借款。2、在出让所持岳阳林纸股份时，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上市公司，并切实履行好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2018 年 10 月 31 日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p>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向骏泰浆纸在 4 家银行取得的授信共计 117,440 万元提供担保，并为骏泰浆纸开展 3 亿元融资租赁业务实际承担连带责任。</p> <p>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在《资产置换协议》约定，“对于置换协议签署之日前的已由岳阳林纸为骏泰浆纸借款提供的担保，在本次资产置换交割完成后由泰格林纸集团向岳阳林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具体担保形式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相应的协议。在骏泰浆纸偿还借款或相关担保期限到期后，岳阳林纸不再为骏泰浆纸提供担保。自置换协议签署之日起，岳阳林纸不再为骏泰浆纸新增的借款提供任何担保。”</p> <p>2015 年 10 月 12 日，泰格林纸与岳阳林纸签署保证协议，由泰格林纸为骏泰浆纸的银行贷款偿还、融资租赁支付承担的相关责任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即反担保）。</p> <p>2015 年度资金占用发生额含利息 8,351.80 万元。</p>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5 年 4 月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其服务质量及相关市场价格确定。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中信证券岳阳林纸员工持股计划 1 期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将认购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321 万股。2016 年 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详见 2015 年 6 月 1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骨干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16 年 2 月 6 日刊登于上述媒体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无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经 2014 年 1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 2 亿元融资支持额度，期限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融资利率为融资支持发生时的同期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经 2014 年 11 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与泰格林纸签署《财务融资合同》，向泰格林纸申请 2 亿元融资支持额度，资金用于置换银行贷款和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2016 年 12 月 31 日，融资利率为同期本公司银行贷款利率。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含子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 0。

(2) 经 2013 年 3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3 年 4 月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财务融资协议》，向中国纸业申请融资支持，由中国纸业向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借款余额）借款意向额度，资金用途为置换银行贷款，合同有效期限为自协议生效日起五年，借款利率不超过资金支持发生时的同期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接受其为公司提供的存款、结算、信贷及其它金融服务，接受其为公司提供的存款、结算、信贷及其它金融服务，诚通财务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授信与利息之和原则上不高于人民币 13 亿元。协议有效期限为自协议生效日起三年。

报告期末，直接控制人中国纸业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 7.72 亿元，其中 3 亿元借款期限为五年，利率 5.16%。公司在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0.67 亿元，借款余额为 0。

(3)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沅江纸业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沅江纸业的生产经营管理。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委托管理审计的基准日，2014 年 1 月 1 日为委托管理交接日。委托管理经营期限自委托管理交接日起 3 年；到期根据实际情况可以继续委托。沅江纸业每年向公司支付固定委托管理费 100 万元。

(4) 关联租赁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2001 年 11 月，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签订《十二万吨项目相关土地使用权租金确认书》，约定公司向控股股东租赁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用地，使用年限为 30 年，土地面积为 96,344.19 平方米，年租金为 82.20 万元。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2001 年 11 月，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签订《杨木化机浆土地使用权租金确认书》，约定公司向控股股东租赁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用地，使用年限为 30 年，土地面积为 18,540.82 平方米，年租金为 15.80 万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2006 年 8 月，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签订《40 万吨项目建设相关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向控股股东租赁的土地，使用年限为 20 年，土地面积为 168,500 平方米，租金每三年确定一次，前三年每年向控股股东支付租金 84.25 万元，以后每三年年度租金较上个第三年末当期物价指数调整协商确定下三年的年度租金。

报告期内，因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进行了资产置换，置入资产包含了以上租赁的相关土地，从 2015 年 11 月起，公司将不再向泰格林纸集团支付土地租金。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浆板	市场价	490.40	0.09

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625.52	0.12
湖南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432.21	0.08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监理、租赁费等	市场价	15,289.98	2.98
天津港保税区中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燃煤等材料	市场价	18,770.37	3.66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装卸劳务	市场价	3,477.59	32.39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设备、材料、土建安装	市场价	3,349.43	0.65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价	12,564.05	3.66
岳阳市洪家州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绿化工程	市场价	955.81	0.19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5,679.45	3.06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轻钙	协议价	5,164.02	100.00
湖南泰格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代收代支保险费	协议价	716.87	100.00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383.94	0.07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价	1,357.76	0.27
广州市晨辉纸业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3,499.80	0.68
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3,330.17	0.65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纸产品	市场价	5,418.03	0.91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675.26	0.11
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化工材料、浆板、木材	市场价	599.14	0.10
湖南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汽、材料	市场价	2,070.94	12.48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浆板	市场价	10,344.08	1.74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汽、运输装卸	市场价	21.63	0.00
中轻国泰机械有	母公司的控	销售	水、电、汽、	市场价	385.50	2.32

限公司	股子公司	商品	材料			
岳阳市洪家洲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汽	市场价	382.89	0.06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水、电、汽、材料	市场价	10.00	0.00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汽	市场价	899.46	5.42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浆板	市场价	1,822.17	0.31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浆板	市场价	234.89	—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浆板	市场价	1,383.28	0.23
广州市晨辉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纸产品	市场价	10,229.95	1.73
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浆板	市场价	361.26	0.06
合计				/	120,925.85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p>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主要集中在水电汽供应、对外纸品销售、浆板供应、建筑施工、采购造纸原料、提供配件和劳务上，以上交易主要采用以市场价格定价，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对公司独立性 & 经营成果不产生负面影响。</p> <p>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分别与泰格林纸集团、中国纸业于 2014 年 12 月续签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有效期三年。</p> <p>泰格林纸与公司续签的《供应商品及服务框架协议》约定：</p> <p>泰格林纸向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备品配件、制浆造纸化学品及相关助剂、机械加工、物流运输、装卸劳务、土建安装及劳务、浆板、煤炭、废纸；除上述产品、服务外，岳阳林纸要求的，在泰格林纸依法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提供的保险经纪、绿化环保、监理、仓储运输、印刷等其他产品、服务；在实际提供商品及服务时，泰格林纸向岳阳林纸提供的商品及服务，包括泰格林纸或其子公司向岳阳林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p> <p>公司向泰格林纸提供商品或服务：水、电、汽、材料及劳务、浆板、双氧水；除上述产品、服务外，泰格林纸要求的，在岳阳林纸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提供的其他产品、服务。</p> <p>在实际提供商品及服务时，岳阳林纸向泰格林纸提供的商品及服务，包括岳阳林纸或其</p>		

	<p>子公司向泰格林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p> <p>价格确定原则：双方同意商品供应及服务应遵循按市场价格商定原则和“优势”原则，即双方商品供应和服务提供，在商品质量、服务质量、价格或报酬等方面应不低于第三方。</p> <p>《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中国纸业(含其下属子公司，本协议下同)与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本协议下同)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煤炭供应、浆板、采购服务、材料等，如果双方在其生产经营和生活中还需要对方提供其他产品或服务，双方在拥有该等能力的前提下，不得无故拒绝。</p> <p>产品或服务费用的确定：1、双方互相提供的各项产品或服务的费用应按公正、公平、等价、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p> <p>2、双方同意，确定每项产品或服务的费用时应参照以下标准和顺序：</p> <p>(1) 关于该项服务有国家价格，即根据法规规定的强制价格时，应按照此价格标准执行；</p> <p>(2) 有可适用的市场标准价格时则按此价格标准来确定；</p> <p>(3) 若无以上两种标准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p> <p>3、某项产品或服务的市场价格，应按以下方法确定：</p> <p>(1) 首先应参照第三方提供的类似产品或服务的正常的、公平的价格予以确定；</p> <p>(2) 若没有第三方提供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可资参照，则原则上依据中国纸业或岳阳林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予以确定。</p> <p>4、除中国纸业与公司双方另有约定外，该等产品或服务价格由双方按上述原则确定后，在三年内不变，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则有关价格应作出相应的调整：</p> <p>(1) 某项产品或服务的国家价格被取消，则双方应根据市场价格重新定价，具体生效时间自取消国家价格之日起开始。</p> <p>(2) 某项服务的或供应的国家价格发生变更，则根据变更之日起执行变更后的国家价格。</p> <p>(3) 若某项产品或服务在签订本协议时并无国家定价，后又有了国家定价，按颁布国家定价之日起执行。</p> <p>(4) 若市场价格发生变动，则相应做出调整。</p> <p>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广州</p>
--	--

	<p>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晨辉纸业向公司提供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浆板、材料等,公司向晨辉纸业提供纸产品,费用应按公正、公平、等价、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协议有效期三年。</p> <p>公司对 2015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加了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p>
--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以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浙江凯胜园林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由于凯胜园林现股东刘建国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成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次收购形成关联交易。中国证监会已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并于 2016 年 3 月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p>	<p>详见 2015 年 6 月 17 日、10 月 28 日、2016 年 3 月 1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修订)》、《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经 2015 年 1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 4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 2,294.40 万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摘牌购买控股股东泰格林纸所拥有的 1800 型、1900 型平版切纸机各一套、煤灰池一座。

2、经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持有的骏泰浆纸 100%股权与泰格林纸集团持有的安泰公司及恒泰房地产 100%股权、持有的宏泰公司 79.6%股权(剩余 20.4%股权为恒泰公司持有)、泰格林纸集团林化分公司以及部分土地、固定资产、相关债权等进行资产置换。骏泰浆纸截至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97,015.16 万元,置入资产截至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92,351.23 万元。本次资产置换差价部分由泰格林纸

对岳阳林纸的债权冲抵后，剩余部分由泰格林纸以现金方式补足。资产置换交割日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资产置换已完成。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无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的“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截止 2015 年末，控股股东泰格林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余额为 23.88 亿元，担保费为 0 元；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余额为 11.40 亿元，担保费为 0 元。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沅江纸业	岳阳林纸	生产正常		2014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100.00	协商	极小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经 2014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沅江纸业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沅江纸业除股东会、董事会权限以外的全部生产经营管理。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委托管理审计的基准日,2014 年 1 月 1 日为委托管理交接日。委托管理经营期限自委托管理交接日起 3 年;到期根据实际情况可以继续委托。沅江纸业每年向公司支付固定委托管理费 100 万元人民币。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4,5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2,1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62,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00,590.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02,690.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8.7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102,1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02,1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04,2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经2015年4月27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计划为各子公司的272,415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其中：茂源林业18,000万元，湘江纸业102,900万元，骏泰浆纸141,515万元，双阳林化10,000万元。 2、因资产置换，对原子公司骏泰浆纸的未到期担保形成关联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2015年7月13日，公司与诺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林业资产投资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在自愿、双赢、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合作宗旨基础上，围绕林业资产投资进行深度合作。包括但不限于：1、双方共同出资设立林业基金管理公司，并发起设立林业产业基金。基金运营可以采取多种形式，包括林业产业基金、可上市交易的林业资产证券化产品以及林业 REITs 等。2、双方确定在林业资产领域总投资规模约为 50 亿元，可采取分期方式实施，并先行以广西壮族自治区范围内的林场进行投资试点。3、双方在推进合作项目的过程中，乙方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在配套资金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

本协议仅为双方间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具体合作项目以届时双方及相关方签署的具体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林业资产投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5年10月23日，公司（乙方）与诺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大桂山林场（丙方）三方签署了《合作开展林业资产证券化战略框架协议书》，甲、乙方作为基金发起人及资本运营及融资管理平台，进行基金产品方案设计并保证其可操作性，围绕相关合作，甲方可提供金融咨询服务；丙方作为林业资产证券化标的实施单位、运营管理及资产提升平台。三方试行起步规模为桉树中幼林林地10-30万亩，发行基金规模2-6亿元人民币，条件成熟时逐步扩大合作规模。甲乙双方发起设立基金并按相关约定在广西设立SPV公司，通过SPV公司以收购方式取得标的林地的林权，作为林地的持有人和管理人。丙方提供目标林地，与SPV公司签订林权委托经营协议。具体合作项目以三方（包含SPV公司）、相关方签署的具体协议的约定为准。该框架协议在经各自主管部门批准后签订正式合作协议。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6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以价值人民币5.6亿元的造纸生产线设备作为标的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融资额度为人民币2.78亿元，租赁期限3年。租赁利率为5.75%(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上浮5%，随人行利率按年浮动调整)，在公司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设备由公司按名义价格100元人民币购回所有权。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融资租赁款2.78亿元。

2、其他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	刊登日期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大额政策补贴的公告	2015-1-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湘江纸业签订资产处置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5-3-18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5-3-28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3-3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融资租赁的公告	2015-3-3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2015-4-9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5-4-1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2015-4-23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5-4-30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2015-5-8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2015-5-1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公告	2015-5-20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2015-5-22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2015-5-2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doc	2015-6-2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2010 年配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5-6-3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融资租赁的公告	2015-6-3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2015-6-4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2015-6-10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2015-6-12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复牌提示性公告	2015-6-1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6-1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2015-6-1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	2015-7-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流动资金归还配股募集资金暨配股剩余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告	2015-7-4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措施的公告	2015-7-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停牌公告	2015-7-8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2015-7-9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2015-7-1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复牌提示性公告	2015-7-14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林业资产投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5-7-14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调增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2015-7-29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大额政策补贴的公告	2015-8-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修订)	2015-10-28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书.doc	2015-10-28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5-11-1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调增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2015-11-2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2015-11-2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发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2015-12-1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2015-12-1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解质公告	2015-12-1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5-12-29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大额政策补贴的公告	2015-12-30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续签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5-12-31

以上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15 年公司重视与客户的共赢关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优质服务，积极参与地方经济发展，认真履行纳税的责任和义务，继续加大环保投入，关爱员工健康与职业发展，实现了企业经济价值、环境价值、社会价值的和谐统一。

公司倡导“循环经济、绿色制造”的发展理念，认真履行企业公民责任。公司高度重视绿色、清洁生产，努力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加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的处理，降低环境负荷；切实运行环境管理体系，提高环境绩效，不断改善体系运行有效性；采取多种措施，做好除臭降噪、厂区绿化、污泥处置等环境整治工作，切实降低了对厂区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努力构建“资源—产品—再生资源”闭环式循环生态链，达到循环经济目标。

为响应国家环保新要求，保护湘江源头环境，子公司湘江纸业整体搬迁已进入实质性阶段。

公司产业关联度大，拉动力强，创造了大量的工作岗位，极大地带动了地方经济发展，公司林业资产保护生态环境，林纸一体化还带动了运输、加工业等相关产业的蓬勃发展。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制浆造纸污染主要是来自生产过程产生的工业废水、废气和少量的粉尘、噪音等。公司认真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环保的法规和政策，重视环保投入，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制订环境管理制度，设置专门环境检测机构，在各子公司设立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定期对全公司区域内的环保设施进行检查，并对影响环保的环节及时反馈。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0	19.17				-200,000,000	-200,000,0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00,000,000	19.17				-200,000,000	-200,000,0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3,159,148	80.83				200,000,000	200,000,000	1,043,159,148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843,159,148	80.83				200,000,000	200,000,000	1,043,159,148	100.0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043,159,148	100.00				0	0	1,043,159,148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年12月，泰格林纸所认购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的2亿股股票锁定期满，于12月21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15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	0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三年内不转让。	2015年12月21日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证券。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等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了 12.5 亿元、归还了到期的 6 亿元短期融资券，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期初增加了 6.5 亿元。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公司不存在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9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1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389,556,901	37.34	0	质押	89,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9,900	8,109,900	0.78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62,325	6,662,325	0.64	0	无	其他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6,420,231	6,420,231	0.62	0	无	国有法人
李寒光	0	6,240,807	0.6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0,593	4,700,593	0.45	0	无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46,728	4,246,728	0.41	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6,893	4,126,893	0.40	0	无	其他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157	3,750,067	0.36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8,302	3,608,302	0.35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9,556,901	人民币普通股	389,556,90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9,9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9,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62,325	人民币普通股	6,662,325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6,420,231	人民币普通股	6,420,231			
李寒光	6,240,807	人民币普通股	6,240,8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0,593	人民币普通股	4,700,59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46,728	人民币普通股	4,246,7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6,893	人民币普通股	4,126,893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750,067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8,302	人民币普通股	3,608,3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一家基金管理公司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东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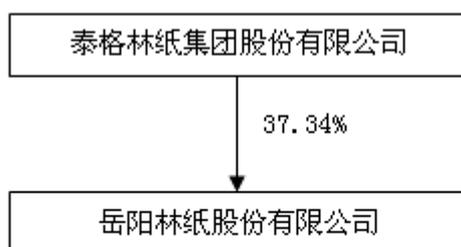
1 法人

名称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童来明
成立日期	1990-03-13
主要经营业务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造纸机械制造、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林化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五金、交电、化工、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杂品销售；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港口装卸及物资中转服务（不含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变更。

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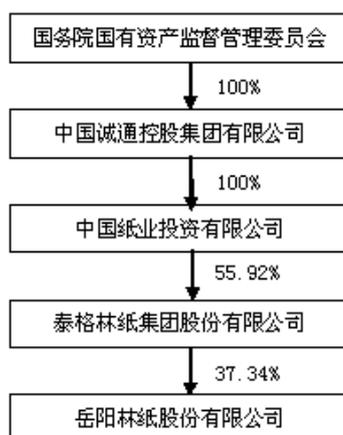
名称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马正武
成立日期	1998-01-22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经营管理；受托管理；兼并收购；投资管理及咨询；物流服务；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黑色金属矿产品、有色金属材料及矿产品、焦炭、建材、天然橡胶、木材、水泥、汽车的销售；五金交电、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的销售；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	1、中国诚通持有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 100%的股权，中国物资储运总

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公司持有 A 股上市公司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600787）51.33%的股权。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综合物流服务。2、中国诚通持有中国纸业 100%的股权，中国纸业持有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66.79%的股权，中国纸业持有嘉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8.26%的股权，嘉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6.62%的股权，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B 股上市公司粤华包 B（200986）65.20%的股权，同时中国纸业直接持有粤华包 B0.11%的股权。粤华包 B 主营业务为经营高级涂布白卡纸、涂布白纸板等高档优质的包装材料和包装制品。3、中国诚通持有中国纸业 100%的股权，中国纸业持有 A 股上市公司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0433）29.08%的股权。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纸的制造和销售。4、中国诚通持有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World Gain Holdings Limited 100%的股权，World Gain Holdings Limited 持有诚通发展（00217）61.22%的股权。诚通发展主营业务为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煤炭贸易、物业发展、物业投资。5、中国诚通持有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Gain Holdings Limited 20.00%的股权，Gain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瑞东集团有限公司（00376）72.21%的股权。瑞东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包销及配售、顾问及咨询服务。6、中国诚通持有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000815）26.91%的股权。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办公文化用纸、工业板纸及部分品种的特种用纸。</p>
其他情况说明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通过子公司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31% 的股份。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欣	董事长	男	53	2012年9月20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0	是
洪军	董事	男	56	2015年9月18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0	是
青雷	董事	男	44	2014年12月12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0	是
梁明武	董事	男	43	2014年12月12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0	是
蒋利亚	董事、总经理	男	41	2011年4月20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30.05	否
杜晶	独立董事	女	40	2012年9月20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10.00	否
肖胜方	独立董事	男	45	2012年9月20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10.00	否
雷以超	独立董事	男	50	2012年9月20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10.00	否
袁国利	监事会主席	男	45	2015年4月27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15.98	是
沈北平	监事	女	51	2015年9月18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0	是
吴登峰	监事	男	36	2015年9月18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6.52	是
姚泽阳	职工监事	男	41	2011年3月22日	2018年9月19日	0	0	0		9.96	否
程晓	监事	女	41	2012年9月20日	2018年9月19日	3,140	3,140	0		7.00	是
叶蒙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年3月29日		0	0	0		17.11	是
万春华	副总经理	男	52	2015年3月29日		0	0	0		15.43	是
刘雨露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1	2012年8月15日		0	0	0		22.54	否
李飞	副总经理	男	33	2015年3月29日		0	0	0		12.81	是
施湘燕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00年9月22日		0	0	0		20.81	否
嵯昊	总法律顾问	男	37	2015年9月18日		0	0	0		7.51	是

李正国	副总经理	男	53	2012年1月20日		110,500	114,600	4,100	二级市场买卖	27.37	否
朱宏伟	总工程师	男	38	2015年3月29日		0	0	0		18.75	否
樊燕	原董事	女	53	2011年8月12日	2015年2月27日	0				2.50	否
彭莉	原监事	女	51	2009年4月17日	2015年9月19日	4,680	4,680	0		4.04	是
曹文伟	原监事	男	49	2011年4月20日	2015年7月22日	0				1.75	否
唐作钧	原副总经理	男	48	2011年12月29日	2015年3月29日	0				21.04	否
尹超	原副总经理	男	46	2011年2月15日	2015年3月29日	0				18.56	否
合计	/	/	/	/	/	118,320	122,420	4,100	/	289.73	/

注1: 连任的董事、监事、高管任期起始日期从首次聘任日起算。

注2: 叶蒙 2012年4月6日至2015年3月18日担任监事会主席

注3: 2015年9月19日, 程晓监事任期到期, 不再担任股东代表监事, 而担任职工监事。

注4: 蒋利亚 2011年2月15日起担任公司总经理。

注5: 刘雨露 2013年4月9日起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注6: 李正国 2013年3月13日至2015年3月29日兼任总工程师。

注7: 袁国利、吴登峰、程晓、叶蒙、万春华、李飞 2015年1-4月在关联方领薪, 嵇昊 2015年1-5月在关联方领薪, 彭莉 6-12月在关联方领薪。

姓名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黄欣	201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2013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物资开发投资总公司党委委员, 粤华包B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华新发展副总经理, 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粤华包B公司董事, 粤华包B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 中国纸业投资总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现任中国纸业董事、总经理, 泰格林纸集团总经理、党委书记, 岳阳林纸董事长、党委书记、粤华包B公司董事长,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洪军	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曾任中国物资开发投资总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 兼任粤华包B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2011年8月至2014年12月曾任公司董事。现任中国纸业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华新发展董事, 冠豪高新董事, 泰格林纸集团董事、岳阳林纸董事、粤华包B公司董事。
青雷	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曾任中商企业集团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经理、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一部总经理, 副总会计师、总裁助理兼财务一部总经理,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中国纸业总会计师, 泰格林纸集团总会计师, 岳阳林纸、冠豪高新董事。
梁明武	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曾任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中国纸业总经理助理, 茂源林业董事长, 森海林业董事长。现任中国纸业副总经理, 岳阳林纸董事, 中冶美利林业董事长, 嘉成林业董事长, 中国纸业(牡丹江)新

	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木材（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蒋利亚	2011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1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曾任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兼规划投资部部长、副总裁、董事，泰格林纸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沅江纸业董事。现任岳阳林纸董事、总经理，兼任泰格林纸集团董事。
杜晶	201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英国诺丁汉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曾兼任中成新星油田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兼任岳阳林纸、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胜方	201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胜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兼任全国律师协会劳动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广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岳阳林纸、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雷以超	201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南理工大学造纸与污染控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教师，华南理工大学制浆造纸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专职副主任。现任华南理工大学轻工与食品学院教师，兼任广东省造纸学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袁国利	2015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岳阳造纸厂政工部副部长，公司办、党委办副主任，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主任兼党支部书记，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泰格林纸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沈北平	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曾任湖南湘澧盐矿制盐车间会计、财务部业务主办、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业务主办、副经理、经理，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公司监事、泰格林纸集团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经理，泰格保险经纪董事长、法人代表。
吴登峰	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曾任泰格林纸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泰格林纸集团党政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党政办公室主任。
姚泽阳	2011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政办主任，公司党政办主任。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岳阳分公司总经办经理。
程晓	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泰格林纸集团监察审计部副主任会计师、主任会计师，公司监察审计部主任会计师，泰格林纸集团运营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运营管理中心经理。
叶蒙	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泰格林纸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纸业总经理助理。2014年6月至今兼任粤华包B公司董事。

万春华	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湖南省汉寿县造纸厂车间主任、支部书记，珠海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三江纸品公司总经理，晨鸣纸业白卡公司总经理，山东万国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生产、技术总监，沅江纸业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党委书记。兼任沅江纸业董事长。
刘雨露	201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中国十五冶金建设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公司会计主管，广东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咨询部副经理，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粤华包B公司财务部经理兼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纸业投资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
李飞	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纸业战略发展部项目经理、金属业务部业务主管、综合管理部副经理、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兼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兼任中国纸业职工代表董事。
施湘燕	200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岳阳造纸厂团委副书记，湖南省岳阳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政工部副部长、证券办副主任、资本运营部副部长，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
嵇昊	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曾任中国物资开发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部法律事务专员、副经理；佛山诚通纸业有限公司、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采购副总；广西华桂林浆纸有限公司、广西华桂林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纸业纤维原料部经理；泰格林纸集团木材采购中心主任，岳阳林纸采购中心副主任。
李正国	201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泰格林纸集团永州15万吨系列包装纸项目常务副指挥长、总工程师，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泰格林纸集团怀化40万吨制浆项目开机调试总指挥，泰格林纸集团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湘江纸业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总工程师。兼任骏泰浆纸董事、骏泰生物质发电董事。
朱宏伟	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总工程师。曾任公司工艺技术员、车间副主任、生产技术部副部长、年产四十万吨含机械浆印刷纸项目部项目经理（工艺）、车间工艺副经理，公司工艺副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无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黄欣	泰格林纸	总经理
洪军	泰格林纸	董事
青雷	泰格林纸	总会计师
蒋利亚	泰格林纸	董事
沈北平	泰格林纸	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黄欣	中国纸业	董事、总经理
黄欣	粤华包 B 公司	董事长
黄欣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洪军	中国纸业	董事、副总经理
洪军	华新发展	董事
洪军	粤华包 B 公司	董事
洪军	冠豪高新	董事
青雷	中国纸业	总会计师
青雷	冠豪高新	董事
梁明武	中国纸业	副总经理
梁明武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梁明武	嘉成林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梁明武	中国纸业（牡丹江）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梁明武	中国木材（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蒋利亚	沅江纸业	董事
杜晶	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副教授
杜晶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肖胜方	广东胜伦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主任
肖胜方	全国律师协会劳动法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肖胜方	广东省律师协会	副会长
肖胜方	广州市律师协会	副会长
肖胜方	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肖胜方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雷以超	华南理工大学轻工与食品学院	教师
雷以超	广东省造纸学会	常务理事、副秘书长
沈北平	泰格保险经纪	董事长
李正国	骏泰浆纸	董事
李正国	骏泰生物质发电	董事
叶蒙	粤华包 B	董事
李飞	中国纸业	职工代表董事
万春华	沅江纸业	董事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监事的薪酬或津贴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监事报酬：实行年度津贴制。以上报酬分配方案均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实施。高管人员报酬：公司制定了高管人员薪酬方案，将高管人员薪酬与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挂钩考核。薪酬由年度基薪、绩效薪金和绩效超额奖金三部分组成。上述考核人员中与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挂钩考核部分薪酬为预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89.73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樊燕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叶蒙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
程晓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曹文伟	监事	离任	其所在公司已不再持有发行人股票
彭莉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李正国	总工程师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
唐作钧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
尹超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
洪军	董事	选举	选举
袁国利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选举
沈北平	监事	选举	选举
吴登峰	监事	选举	选举
程晓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选举
叶蒙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万春华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李飞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嵇昊	总法律顾问	聘任	聘任
朱宏伟	总工程师	聘任	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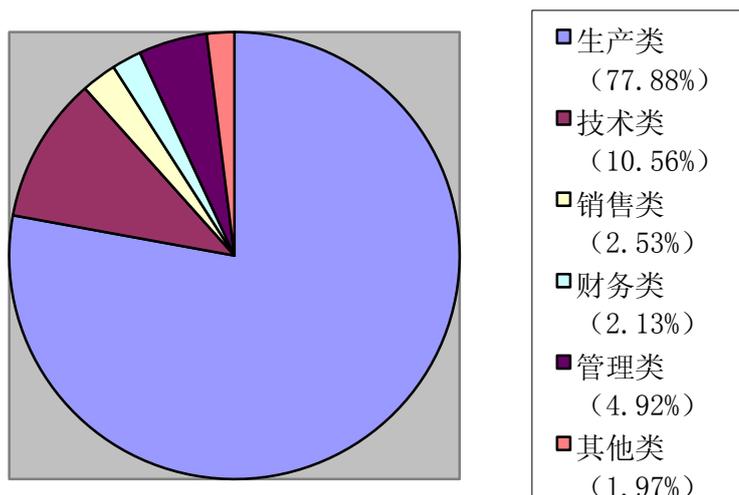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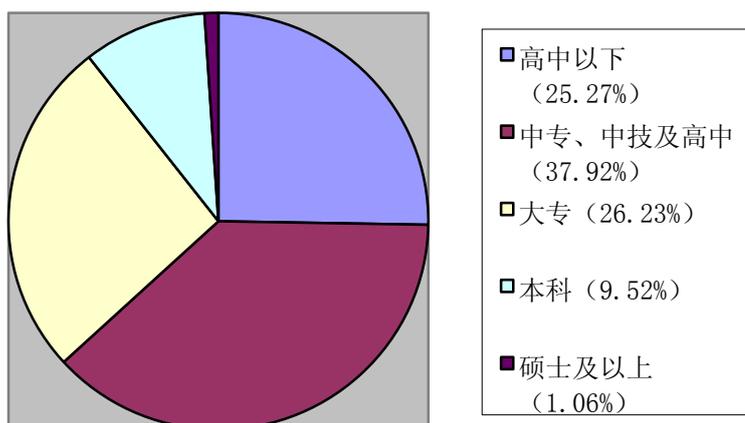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80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1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50
销售人员	195
技术人员	594
财务人员	130
行政人员	293
其他人员	731
合计	5,1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	55
大学本科	494
大专	1,362
中专、中技、高中	1,969
高中以下	1,313
合计	5,193

员工按专业构成统计图：



员工按教育程度统计图：



(二) 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薪酬状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具有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市场竞争性的薪酬政策。员工薪酬结构是“岗位工资+职位工资+绩效工资”，岗位工资根据工作岗位的价值贡献率、岗位责任、技能要求、岗位的可替代性、职（执）业资格、劳动强度、工作环境等差别确定，同岗同酬。职位工资设置宽带体系标准，根据员工个人的职位等、级确定。绩效工资根据员工所在单位及个人的绩效情况由其所在单位及班组分配确定。

(三) 培训计划

每年度公司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以内部培训、专题培训、外派培训、考察交流、外聘内训等方式组织开展各类培训活动，培训项目涵盖生产、管理、技术、企业文化等各方面。

2015 年培训的总体思路是：

- 1、紧贴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逐步建立人才培养体系，着力提升中层管理人员及后备人才的管理水平和执行力；
- 2、以师徒结对为切入点，推动以岗位技能培训为主的二级单位自培，提升一线员工技能操作水平；
- 3、针对制约生产管理提升的瓶颈，优选实用性技术解决方案和前瞻性技术课题，以技术交流、技术沙龙、工程师大讲堂等形式，开展相关专业知识的专题培训；

4、加大对各单位培训工作的指导，全面提升公司培训管理水平；推行《内部讲师管理规定》，开展内部讲师认证工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7,270.60 万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2、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2015 年度，相关制度规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能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义务，公司按要求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报备。

3、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20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6 月 19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	2015 年 9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9 日

东大会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10 月 24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12 月 1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无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黄欣	否	13	13	10	0	0	否	2
洪军	否	5	5	5	0	0	否	0
青雷	否	13	13	10	0	0	否	1
梁明武	否	13	13	11	0	0	否	0
蒋利亚	否	13	13	10	0	0	否	5
杜晶	是	13	12	10	1	0	否	6
肖胜方	是	13	12	11	1	0	否	0
雷以超	是	13	13	10	0	0	否	5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一) 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工作规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共计召开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内控情况、审计机构聘任、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置换等事宜进行了审议，具体如下：

1、2015年1月，审计委员会在查阅公司2014年度相关财务报表资料的基础上，审阅了审计机构提交的2014年度审计策略、审计工作计划，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该计划合理、详细，可保障审计工作顺利完成。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如下：（1）公司会计政策选用适当，财务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2）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4年度经营成果，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14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2015年3月，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就2014年年报初步审计结果与公司财务主管人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召开沟通见面会。会议中，审计委员会对2014年年报初步审计的结果与事务所、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并对有关事项提出建议。发表审阅意见如下：（1）该报表较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同意以初审意见为基础制作2014年年度报告；（3）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14年年度报告。

3、2015年3月27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14年年度会议，审议了以下报告：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将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作为年报的组成部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4、2015年3月17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提交的《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提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其服务质量及相关市场价格确定；同意形成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5、2015年6月10日，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刘建国、屠红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以下意见：（1）关联方具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资格；定价、认购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

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2）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合理、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条款设置合理合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3）我们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涉及的相关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2015年9月18日，对公司董事会会议拟审议的《关于修订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刘建国、屠红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的修改、补充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以下意见：（1）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修订切实可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平、公开、合理。（3）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条款设置合理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4）同意将以上相关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2015年9月30日，审计委员会对《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以下意见：（1）本次拟置换资产价格合理、公允；本次置换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2）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根据《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自的工作任务，保障了决策的有效执行。

经审核，报告期内公司对除公司、控股股东及直接控制人派出董事以外的董事发放津贴，每人10万元/年（含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公司制定的考核方案考核兑现。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报酬。

2、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提交的2015年度内幕交易防控工作考核初步意见进行考核评定，认为：2015年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履职考核结果为合格。

（三）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1、2015年3月，经审查：万春华、叶蒙、李飞、朱宏伟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五条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聘任万春华、叶蒙、李飞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朱宏伟为总工程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15年8月，经审查，黄欣、洪军、青雷、梁明武、蒋利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杜晶、肖胜方、雷以超符合相关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以上人员担任董事有利于推动董事会建设。

同意提名黄欣、洪军、青雷、梁明武、蒋利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杜晶、肖胜方、雷以超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15年9月，经审查，嵇昊不存在《公司法》、《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聘任嵇昊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1、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2、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与控股股东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全员绩效考评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依照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测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进行考评。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 201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 2015 年度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公司目前尚未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期激励机制。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形成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2 岳纸 01	122257	2013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8 日	850,000,000	5.04%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2013 年 2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7 亿元的公司债券。经 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将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总规模确定为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本期债券为 5 年期（3+2）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5.04%，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有权决定是否上调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联合字[2012]103 号），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1 层
	联系人	叶晶
	联系电话	010-57601755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及资金使用需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日，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一致。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资信评级机构根据报告期情况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的时间预计为 2016 年 5 月末，评级结果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提醒投资者关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了跟踪评级，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出具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分析报告》，具体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负面”；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项信用等级为“AAA”。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该级别反应了本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总体看，公司对全部债务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整体信用风险较低；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与上一次评级结果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因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对公司进行了主体评级，未存在评级差异。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2012年10月2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出具了《担保函》，同意为公司的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2015年9月末，诚通集团净资产295.43亿元，资产负债率57.12%，净资产收益率1.67%，流动比率1.47，速动比率1.07（相关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5年7月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诚通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除中国纸业及其子公司外，诚通集团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有：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中国诚通金属（集团）公司、中国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包装总公司、中商企业集团公司、中诚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中国诚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诚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中国诚通资产经营管理公司、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含上市公司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该部分资产不存在无权利限制及后续权利限制安排。

其中，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除泰格林纸及其子公司外，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有：嘉成林业控股有限公司（78.26%股权），天津港保税区中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6.67%股权)，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00%股权)，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100.00%股权)，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29.10%股权)，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100.00%股权)，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含上市公司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66.79%股权)。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已于2015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年度)》。2015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预计于2016年5月末披露，特提醒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8,365.11	120,245.48	-51.46	净利润较同期大幅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7.12	427.62	-2,667.06	主要系预付凯盛园林股权收购款及处置子公司骏泰持有的现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05.48	-175,593.69	114.18	主要系偿还贷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939.47	52,029.78	30.58	
流动比率	0.99	0.9	10.00	
速动比率	0.35	0.3	16.67	
资产负债率	66.40%	67.62%	减少1.80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69	8.59	105.94	净利润较同期大幅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0.13	1.2	-89.17	净利润较同期大幅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5	4.03	-73.95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同期大幅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5	2.21	-38.91	净利润较同期大幅减少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0.13	1.2	-89.17	净利润较同期大幅减少
-------	------	-----	--------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3.51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以及短期借款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2015 年 6 月，公司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5.6 亿元的造纸生产线设备作为标的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2.78 亿元，租赁期限 3 年。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顺利发行 3.5 亿元 2015 年度第一期 3 亿元、于 10 月发行了第二期 3 亿元，于 12 月发行了第三期 6 亿元短期融资券。本年共 12.5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发行优化了公司债务融资结构，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6 亿元“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5 年 8 月如期兑付。

2015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以价值人民币 5.6 亿元的造纸生产线设备作为标的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2.78 亿元，租赁期限 3 年。租赁利率为 5.75%（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5%，随人行利率按年浮动调整），在公司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设备由公司按名义价格 100 元人民币购回所有权。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已收到融资租赁款 2.78 亿元，尚未到期付息。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在与银行及客户的业务往来中信誉良好，无违约情况发生。各金融机构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从多家商业银行获得综合授信总额 68 亿元，其中未使用额度为 13 亿元，公司间接融资渠道畅通。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2013年5月，公司承诺：“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之情形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之情形。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除资产置换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2015年10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骏泰浆纸100%股权与控股股东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的关联交易公告》。本次资产置换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并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转型。具体详见相关公告。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6〕2-102号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林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岳阳林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岳阳林纸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岳阳林纸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焕华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湘伟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2,653,911.20	792,773,521.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7,527,385.89	370,753,389.79
应收账款		988,164,691.89	971,459,820.49
预付款项		234,511,128.96	194,760,278.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369,708.42	134,049,638.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33,633,334.15	5,225,600,630.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10,279.56	142,299,008.59
流动资产合计		7,434,370,440.07	7,831,696,287.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08,082,161.49	287,10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0,569,413.50	26,878,303.4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15,809,485.48	8,495,023,729.96
在建工程		72,986,452.92	54,729,108.20
工程物资		478,004.78	7,408,864.2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3,593,148.01	353,250,690.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54,71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21,588.08	64,716,608.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49,280.75	2,844,668.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15,344,252.11	9,291,957,973.78
资产总计		15,549,714,692.18	17,123,654,261.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61,183,847.06	3,335,54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5,095,000.00	2,126,634,500.00
应付账款		860,586,865.86	1,344,733,859.72
预收款项		91,604,297.17	84,777,713.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1,991,407.41	26,975,082.05
应交税费		78,469,845.66	100,455,468.15
应付利息		72,257,163.05	69,831,875.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82,608,362.25	404,643,112.5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432,446.47	595,553,674.42
其他流动负债		1,255,060,000.00	605,0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532,289,234.93	8,694,210,285.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3,016,307.14	1,671,820,697.75
应付债券		846,224,328.28	844,633,962.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5,430,491.32	3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535,160.00	3,535,16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569,243.00	64,811,58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2,775,529.74	2,884,801,405.91
负债合计		10,325,064,764.67	11,579,011,691.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159,148.00	1,043,159,1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51,189,673.33	3,977,032,940.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922,642.65	153,335,890.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621,536.47	371,114,591.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4,649,927.51	5,544,642,569.7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4,649,927.51	5,544,642,569.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49,714,692.18	17,123,654,261.50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0,183,366.47	427,220,114.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8,086,506.91	296,362,228.29
应收账款		697,770,682.56	499,544,875.32
预付款项		195,156,041.84	142,274,179.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22,734,914.62	2,803,646,234.01
存货		1,093,791,608.23	1,007,869,803.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34,121.07	6,387,567.46
流动资产合计		5,183,857,241.70	5,183,305,002.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92,756,133.55	

长期股权投资		1,742,551,989.47	2,800,203,664.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08,398,960.21	4,179,875,113.20
在建工程		68,290,833.40	23,329,378.57
工程物资		140,228.77	140,228.7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2,046,288.92	216,928,270.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54,71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10,954.36	20,658,04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74,450,105.78	7,241,134,700.79
资产总计		12,758,307,347.48	12,424,439,70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98,183,847.06	2,284,54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5,255,000.00	1,193,114,500.00
应付账款		554,047,606.22	647,195,939.45
预收款项		34,021,163.10	28,639,016.97
应付职工薪酬		67,311,735.06	3,760,396.93
应交税费		15,576,506.27	39,327,291.26
应付利息		72,257,163.05	63,514,769.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7,684,198.26	129,674,286.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432,446.47	241,153,674.42
其他流动负债		1,250,000,000.00	6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997,769,665.49	5,230,924,875.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73,017,715.59	823,522,106.20
应付债券		846,224,328.28	844,633,962.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5,430,491.32	3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535,160.00	3,535,16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302,143.00	43,144,28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7,509,838.19	2,014,835,514.36
负债合计		8,395,279,503.68	7,245,760,390.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159,148.00	1,043,159,1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39,583,990.17	3,756,930,348.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922,642.65	153,335,890.12
未分配利润		226,362,062.98	225,253,926.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3,027,843.80	5,178,679,31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58,307,347.48	12,424,439,703.31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29,105,971.84	6,801,416,043.61
其中：营业收入		5,929,105,971.84	6,801,416,043.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23,158,844.34	7,062,857,306.91
其中：营业成本		5,123,388,037.99	5,828,273,291.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757,211.50	37,678,770.08
销售费用		259,485,295.06	276,947,728.57
管理费用		620,028,559.64	387,974,902.31
财务费用		443,761,199.97	522,397,254.02
资产减值损失		47,738,540.18	9,585,360.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91,950.01	4,242,05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91,110.01	4,242,059.8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8,860,922.49	-257,199,203.45
加：营业外收入		211,609,510.56	372,517,822.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1,164,122.47	312,542,931.71
减：营业外支出		2,111,501.68	7,168,683.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01,049.92	2,134,540.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9,362,913.61	108,149,935.45
减：所得税费用		10,613,825.22	45,212,201.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976,738.83	62,937,73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9,976,738.83	62,937,733.9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9,976,738.83	62,937,73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9,976,738.83	62,937,733.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2,086,620.8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49,651,345.68 元。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430,520,720.66	4,198,711,359.92
减：营业成本		3,796,439,506.74	3,572,840,132.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808,977.88	15,713,105.58

销售费用		179,380,797.40	150,375,908.71
管理费用		223,346,365.93	196,439,533.80
财务费用		216,179,840.99	253,887,040.21
资产减值损失		12,168,929.33	2,668,167.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03,697.61	6,787,472.01
加：营业外收入		15,584,805.26	17,419,132.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31,384.62
减：营业外支出		1,632,017.28	2,378,065.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2,794.71	1,503,906.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9,090.37	21,828,539.84
减：所得税费用		-3,718,434.92	426,738.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67,525.29	21,401,801.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67,525.29	21,401,801.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1,899,199.56	4,877,664,991.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84,609.25	9,738,367.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94,302.12	230,862,54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7,578,110.93	5,118,265,907.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4,465,908.64	2,559,126,239.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849,956.76	280,628,00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588,423.42	269,265,51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609,309.74	409,226,73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7,513,598.56	3,518,246,49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4,512.37	1,600,019,414.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3,955.26	50,308,548.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3,955.26	57,058,548.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13,612.81	50,038,87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01,576.54	2,743,51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15,189.35	52,782,39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71,234.09	4,276,15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71,096,315.71	6,018,759,965.5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4,285,001.49	3,696,622,56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5,381,317.20	9,715,382,528.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23,978,717.91	7,760,393,151.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3,144,650.97	492,163,189.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9,203,190.08	3,218,763,05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6,326,558.96	11,471,319,40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054,758.24	-1,755,936,871.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48,871.97	16,564,99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96,908.49	-135,076,31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297,821.31	655,374,13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9,394,729.80	520,297,821.31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5,134,700.34	2,974,981,079.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15,403.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25,392.45	291,398,56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3,475,495.82	3,266,379,64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9,942,716.11	1,358,119,176.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695,077.44	129,971,87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750,226.50	137,007,701.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861,536.42	368,657,03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249,556.47	1,993,755,79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25,939.35	1,272,623,851.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832,081.73	159,342,678.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32,081.73	159,342,67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39,099.80	10,086,819.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927,508.03	478,24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166,607.83	10,565,06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334,526.10	148,777,61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44,853,038.68	4,670,259,965.5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6,987,487.78	1,759,570,06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1,840,526.46	6,429,830,02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19,735,440.88	5,774,807,012.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9,289,568.39	329,024,616.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6,830,228.68	1,881,348,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5,855,237.95	7,985,180,52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985,288.51	-1,555,350,50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47,068.85	16,568,013.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623,770.61	-117,381,025.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300,414.46	389,681,44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924,185.07	272,300,414.46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3,828,945,095.23				153,335,890.12		353,511,204.94		5,378,951,338.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8,087,844.93						17,603,386.54		165,691,231.4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159,148.00				3,977,032,940.16				153,335,890.12		371,114,591.48		5,544,642,56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156,733.17				586,752.53		-394,736,127.95		-319,992,642.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9,976,738.83		-389,976,738.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6,752.53		-4,759,389.12		-4,172,636.59
1. 提取盈余公积									586,752.53		-586,752.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2,636.59		-4,172,636.5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4,156,733.17							74,156,733.1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4,051,189,673.33			153,922,642.65		-23,621,536.47		5,224,649,927.5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3,825,934,340.15				151,195,709.95		348,623,951.75	2,276,025.08	5,371,189,17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8,087,844.93						-32,047,959.14		116,039,885.7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159,148.00				3,974,022,185.08				151,195,709.95		316,575,992.61	2,276,025.08	5,487,229,060.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0,755.08				2,140,180.17		54,538,598.87	-2,276,025.08	57,413,509.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37,733.93		62,937,73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00,000.00								3,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2,140,180.17		-8,399,135.06		-6,258,954.89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0,180.17		-2,140,180.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58,954.89		-6,258,954.8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755.08						-2,276,025.08	-2,265,270.00
四、本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3,977,032,940.16			153,335,890.12		371,114,591.48		5,544,642,569.76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3,756,930,348.35				153,335,890.12	225,253,926.81	5,178,679,31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159,148.00				3,756,930,348.35				153,335,890.12	225,253,926.81	5,178,679,31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7,346,358.18				586,752.53	1,108,136.17	-815,651,46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67,525.29	5,867,525.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6,752.53	-4,759,389.12	-4,172,636.59
1. 提取盈余公积							586,752.53	-586,752.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2,636.59	-4,172,636.5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17,346,358.18		-817,346,358.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2,939,583,990.17		153,922,642.65	226,362,062.98	4,363,027,843.8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3,753,930,348.35				151,195,709.95	212,251,260.21	5,160,536,46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159,148.00				3,753,930,348.35				151,195,709.95	212,251,260.21	5,160,536,46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2,140,180.17	13,002,666.60	18,142,846.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401,801.66	21,401,801.66

2015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00,000.00						3,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140,180.17	-8,399,135.06		-6,258,954.89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0,180.17	-2,140,180.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58,954.89		-6,258,954.8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159,148.00			3,756,930,348.35			153,335,890.12	225,253,926.81		5,178,679,313.28

法定代表人：黄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利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露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湘政函〔2000〕149号)批准,由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南省岳阳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格林纸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湖南省造纸研究所、湖南轻工研究所、自然人王祥、黄亦彪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9月28日在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公司现持有注册号430000000005066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4,315.91万元,股份总数104,315.91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04,315.91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04年5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业、房地产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纸浆、机制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房地产的建造与销售。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各类浆产品、林木资产、各类纸产品、房地产。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6年3月1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等12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中子公司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骏泰生物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因处置自2015年11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之说明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除房地产行业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

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

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

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予转回。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3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未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未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
特殊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未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3 个月以内	0	0
4-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重大标准但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特殊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预付账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非房地产业：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

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房地产业：存货包括在开发经营过程中为出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开发用土地、开发产品、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周转房、库存材料、库存设备和低值易耗品等，以及在开

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非房地产行业：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领用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房地产行业：(1) 项目开发时，开发用土地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2) 开发产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开发产品按可售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3)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建筑面积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

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3.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

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

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40	5	2.375-3.80
机器设备(含电器设备)	直线法	10-25	5	3.80-9.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 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均系消耗性生物资产。

2、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计量。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造纸用材林，根据林木的生产特点确定郁闭度。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或者达到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

的管护、抚育等后续支出进入当期损益。

3、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采用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

4、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之存货所述方法计提跌价准备，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非专利技术	12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成品库系统	10 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

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 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纸、浆、木材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房地产销售收入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在同时满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

系的继

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建筑工程施工收入

建筑工程施工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筑工程施工收入，取得工程发包方或监理单位出具的有关工程结算时点工程进度（工程量或工作量）的确认报告确认完工进度。

24.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15%
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认定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89 家企业为湖南省 2015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湘科高字〔2015〕190 号)，本公司被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获得编号为 GR2015430000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湖南省 2015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湘高企办字〔2015〕7 号)，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被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获得 GR20154300055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湖南里昂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等 156 家企业通过 2014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

通知》(湘科高办字〔2014〕157号), 子公司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骏泰浆纸)、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阳林化)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并获得编号为GF201443000016、GF20144300010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子公司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茂源林业)和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海林业)自产林木和苗木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相关规定, 经湖南省岳阳市国家税务局巴陵分局备案审批, 确定本公司利用废纸资源生产的部分纸制品, 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682.70	112,766.33
银行存款	326,316,047.10	234,800,680.11
其他货币资金	466,264,181.40	557,860,074.87
合计	792,653,911.20	792,773,521.3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以及短期借款保证金, 使用受到限制。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6,957,385.89	370,753,389.79
商业承兑票据	570,000.00	
合计	507,527,385.89	370,753,389.7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90,234,604.59	
合计	1,690,234,604.59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0,090,280.21	99.17	51,925,588.32	4.99	988,164,691.89	1,002,045,534.62	98.49	37,247,385.73	3.72	964,798,148.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16,500.72	0.83	8,716,500.72	100.00		15,362,914.70	1.51	8,701,243.10	56.64	6,661,671.60
合计	1,048,806,780.93	/	60,642,089.04	/	988,164,691.89	1,017,408,449.32	/	45,948,628.83	/	971,459,820.49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众志成城文化公司	940,294.81	940,294.8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湖南长沙毅泰纸业有限公司	1,276,718.45	1,276,718.4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湖南长沙福海纸业	280,576.70	280,576.7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帝豪文化有限公司	857,852.02	857,852.0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西台友化工厂	399,457.42	399,457.4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州金羊彩印有限公司	451,810.00	451,81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小额长帐龄应收款	4,509,791.32	4,509,791.3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小计	8,716,500.72	8,716,500.7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个月以内	697,759,423.54		
4-12个月	173,700,641.06	8,685,032.05	5
1年以内小计	871,460,064.60	8,685,032.05	
1至2年	76,159,445.36	7,615,944.54	10
2至3年	26,246,107.88	5,249,221.57	20
3年以上			
3至4年	16,165,571.48	8,082,781.25	50
4至5年	11,075,545.98	5,537,772.99	50
5年以上	20,943,544.91	16,754,835.92	80
合计	1,022,050,280.21	51,925,588.3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18,040,000.00			经测试，不存在减值
小计	18,04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17,393,565.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因合并范围的变化转出期末应收帐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2,700,105.3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湖南新时代财富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56,744,980.09	5.41	
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48,717,302.76	4.65	732,488.79
湖南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10,071.05	4.29	2,236,334.39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24,189,223.67	2.31	1,045,326.79
重庆海业实业有限公司	19,492,963.43	1.86	248,116.76
小 计	194,154,541.00	18.52	4,262,266.73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6,204,948.03	79.40	150,998,412.78	77.53
1 至 2 年	13,213,426.83	5.63	16,142,723.09	8.29
2 至 3 年	8,897,763.60	3.79	8,127,042.88	4.17
3 年以上	26,194,990.50	11.17	19,492,100.08	10.01
合计	234,511,128.96	100.00	194,760,278.83	100.00

说明：三年以上的预付账款期初计提坏账准备 114,838.08 元。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巴西鹦鹉纸浆公司	55,086,433.67	23.48
戈特斯曼 思智公司 CENTRAL NATIONAL-GOTTESMAN INC.	32,844,822.23	14.00
薛祚明	5,401,785.40	2.30
巴克曼公司 (BUCKMAN)	4,768,488.10	2.03

加拿大中加浆纸有限公司	4,375,486.97	1.86
小计	102,477,016.37	43.67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627,150.87	12.11	19,627,150.8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435,676.90	92.55	5,065,968.48	6.99	67,369,708.42	137,169,698.49	84.66	3,120,059.88	2.27	134,049,638.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26,866.79	7.45	5,826,866.79	100.00		5,237,282.84	3.23	5,237,282.84	100.00	
合计	78,262,543.69	/	10,892,835.27	/	67,369,708.42	162,034,132.20	/	27,984,493.59	/	134,049,638.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20,768,986.27		
4-12 月以内	39,644,790.21	1,982,239.52	5
1 年以内小计	60,413,776.48	1,982,239.52	
1 至 2 年	8,106,556.18	810,655.62	10
2 至 3 年	654,300.52	130,860.10	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50,405.80	775,202.90	50.00
4 至 5 年	5,000.00	2,500.00	50.00
5 年以上	1,705,637.92	1,364,510.34	80.00

合计	72,435,676.90	5,065,968.48	6.99
----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02,370.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因合并范围的变化转出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1,666,878.06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9,627,150.8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岳阳丰泰纸业 有限公司	其他	19,627,150.87	该公司已注 销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9,627,150.87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出售款		50,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35,485,163.46	10,591,217.13
拆借款	3,452,635.59	3,780,291.00
材料销售款		2,963,685.03
应收暂付款	12,075,273.68	84,383,781.93
其他	27,249,470.96	10,315,157.11
合计	78,262,543.69	162,034,132.2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7,800,000.00	1年以内	35.52	1,390,000.00
泰格林纸集团	股权置换款	9,237,200.00	1年以内	11.80	
湖南省环境保护局	保证金	5,000,000.00	1-2年	6.39	1,000,000.00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代收政府补助款	5,000,000.00	1年以内	6.39	
湖南长沙果福车业有限公司	票据案调解款	3,800,000.00	1年以内	4.86	190,000.00
合计	/	50,837,200.00	/	64.96	2,580,000.00

上表单位中,泰格林纸集团、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其他不是关联方。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港利货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1,963,980.03	1,963,980.0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太平洋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60,058.00	360,058.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欣海报关有限公司	480,318.56	480,318.5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永州市财政局-征地借款	700,000.00	7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永州市冷水滩湘南造纸厂	883,008.99	883,008.9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1,439,501.21	1,439,501.2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小计	5,826,866.79	5,826,866.79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7,584,045.08	16,780,630.49	940,803,414.59	1,364,626,064.22	1,716,024.94	1,362,910,039.28
在产品	211,244,618.00	957,209.20	210,287,408.80	168,450,827.74		168,450,827.74
库存商品	308,418,355.69	5,608,121.98	302,810,233.71	499,598,360.12	3,510,582.34	496,087,777.7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298,087.34		298,087.34	659,095.35		659,095.35
林木资产	3,228,266,373.09		3,228,266,373.09	3,060,894,760.07		3,060,894,760.07
开发成本	132,696,821.00		132,696,821.00	135,634,659.48		135,634,659.48
开发产品	18,093,656.24		18,093,656.24	963,470.40		963,470.40
委托加工物资	377,339.38		377,339.38			
合计	4,856,979,295.82	23,345,961.67	4,833,633,334.15	5,230,827,237.38	5,226,607.28	5,225,600,630.10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数	期末数
恒泰雅园一期	2013.11	2015.12	2.75 亿元	58,004,212.37	57,829,841.31
恒泰大厦	2014.9	2016.8	5,000 万	7,403,339.27	15,732,433.09
恒泰雅园二期	2014.11	2016.12	1.2 亿元	49,837,399.06	55,832,102.43
倚林嘉园二期	2010.2	2012.11		11,536,085.03	
紫园小区高层	2014.2	2015.3		4,708,467.26	
其他项目				4,145,156.49	3,302,444.17
小 计				135,634,659.48	132,696,821.00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倚林嘉园一期	2010.1	963,470.40		34,027.56	929,442.84
倚林嘉园二期	2012.11		14,457,264.57		14,457,264.57
紫园小区高层	2015.3		2,706,948.83		2,706,948.83
小 计		963,470.40	17,164,213.40	34,027.56	18,093,656.2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16,024.94	21,345,986.35		6,281,380.80		16,780,630.49
在产品		957,209.20				957,209.20
库存商品	3,510,582.34	3,839,408.42			1,741,868.78	5,608,121.9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5,226,607.28	26,142,603.97		6,281,380.80	1,741,868.78	23,345,961.67

其他减少系本期因合并范围的变化转出。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系可收回的现金流量的净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林木资产本期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森海林业 2,766.96 万元、茂源林业 7,856.06 万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834,385.81	1,915,972.98
预缴增值税	2,871,356.59	130,028,321.46
待抵扣进项税	657,644.40	521,068.03
待摊费用	6,146,892.76	9,833,646.12
合计	10,510,279.56	142,299,008.59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土地处置款	886,865,000.00		886,865,000.00	287,106,000.00		287,106,000.00	
未实现融资收益	-74,056,972.06		-74,056,972.06				6%
骏泰浆纸拆借款	1,492,756,133.55		1,492,756,133.55				
赤壁市恒通钙品有限公司	2,518,000.00		2,518,000.00				
合计	2,308,082,161.49		2,308,082,161.49	287,106,000.00		287,106,000.00	/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岳阳泰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389,599.84			668,214.48					5,057,814.32	
赤壁市恒通钙品有限公司	967,104.47		1,500,000.00	532,895.53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21,521,599.18			3,990,000.00					25,511,599.18	
合计	26,878,303.49		1,500,000.00	5,191,110.01					30,569,413.50	

其他说明

本期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实业公司）与葛强生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安泰实业公司将其持有的赤壁市恒通钙品有限公司 30%的股权转让给葛强生，该产权交易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经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诚通资产字（2014）50 号文批准，2015 年 10 月 23 日经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价为 150.084 万元。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8,293,815.22	9,545,795,200.56	49,182,663.72	331,356,179.73	12,494,627,859.23
2. 本期增加金额	6,130,396.18	927,325,860.50	4,240,192.61	11,740,917.86	949,437,367.15
(1) 购置	2,367,696.49	91,424,585.60	4,240,192.61	11,531,423.93	109,563,898.63
(2) 在建工程转入	3,762,699.69	835,901,274.90		209,493.93	839,873,468.5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16,660,476.42	3,871,151,957.72	22,347,855.33	43,257,189.24	5,253,417,478.71
(1) 处置或报废	385,462,219.12	75,002,788.88	6,027,791.98	1,711,952.49	468,204,752.47
(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931,198,257.30	3,796,149,168.84	16,320,063.35	41,545,236.75	4,785,212,726.24
4. 期末余额	1,257,763,734.98	6,601,969,103.34	31,075,001.00	299,839,908.35	8,190,647,747.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1,651,570.76	3,071,961,577.38	37,012,480.99	198,373,645.14	3,998,999,27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80,398,259.25	423,385,768.69	1,985,085.98	23,650,545.37	529,419,659.29
(1) 计提	80,398,259.25	423,385,768.69	1,985,085.98	23,650,545.37	529,419,659.29
3. 本期减少金额	354,995,415.34	853,810,445.75	15,998,978.81	29,380,686.47	1,254,185,526.37
(1) 处置或报废	161,280,122.05	32,977,047.32	5,318,414.20	1,159,344.33	200,734,927.90
(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193,715,293.29	820,833,398.43	10,680,564.61	28,221,342.14	1,053,450,598.47
4. 期末余额	417,054,414.67	2,641,536,900.32	22,998,588.16	192,643,504.04	3,274,233,407.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14,000.00	183,100.00		7,755.00	604,85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14,000.00	183,100.00		7,755.00	604,855.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0,295,320.31	3,960,249,103.02	8,076,412.84	107,188,649.31	4,915,809,485.48
2. 期初账面价值	1,876,228,244.46	6,473,650,523.18	12,170,182.73	132,974,779.59	8,495,023,729.96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系本期处置骏泰浆纸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之说明。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倚林嘉园 10 套住房	1,597,678.10	土地权证原因，暂无法办理
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办公楼、公寓楼等	3,721,483.13	政府和出让土地方存在土地价格争议，在协商
怀化市骏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仓库等	1,342,883.72	租用的骏泰浆纸的土地
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办公楼、厂房等	15,469,649.15	土地权证原因，暂无法办理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双氧水工程				436,548.00		436,548.00
骏泰浆纸技改工程				9,414,706.26		9,414,706.26
岳阳林纸其他技改工程	51,054,699.29		51,054,699.29	23,329,378.57		23,329,378.57
湘江纸业技改工程				15,321,518.34		15,321,518.34
湘江纸业搬迁前期工程				6,226,957.03		6,226,957.03
湘江纸业搬迁项目	4,695,619.52		4,695,619.52			
除尘器扩容改造	5,060,214.54		5,060,214.54			
SAP 信息化项目	4,834,212.57		4,834,212.57			
热电煤粉锅炉脱硝项目	7,341,707.00		7,341,707.00			
合计	72,986,452.92		72,986,452.92	54,729,108.20		54,729,108.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双氧水工程	10,000,000	436,548.00	1,604,236.07	2,040,784.07			100.00	100.00				自筹
双阳林化其他技改工程	25,000,000		1,692,993.70	1,692,993.70			100.00	100.00	199,771.52			贷款
骏泰浆纸技改工程	900,000,000	9,414,706.26	810,701,343.87	765,806,983.26	54,309,066.87			98.00				
岳阳林纸其他技改工程	196,600,000	23,329,378.57	75,530,177.89	47,804,857.17		51,054,699.29	90.00	90.00	7,045,285.43	2,582,325.76	4.35	贷款
湘江纸业技改工程	80,000,000	15,321,518.34	7,206,331.98	22,527,850.32			99.00	99.00	1,927,771.52			自筹
湘江纸业搬迁前期工程	60,000,000	6,226,957.03	6,683,002.29		12,909,959.32		30.00	30.00				自筹
湘江纸业搬迁项目	335,380,000		4,695,619.52			4,695,619.52	1.40	1.40				自筹
除尘器扩容改造	5,200,000		5,060,214.54			5,060,214.54	97.31	97.31				自筹
SAP 信息化项目	6,000,000		4,834,212.57			4,834,212.57	80.57	80.57				自筹
热电煤粉锅炉脱硝项目	16,200,000		7,341,707.00			7,341,707.00	45.32	45.32				自筹
合计	1634380,000	54,729,108.20	925,349,839.43	839,873,468.52	67,219,026.19	72,986,452.92	/	/	9,172,828.47	2,582,325.7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骏泰浆纸技改工程其他减少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动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之说明。湘纸搬迁前期工程其他减少系本期资产处置减少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中的资产处置之说明。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395,674.65	7,313,485.15
专用设备	82,330.13	95,379.13
合计	478,004.78	7,408,864.28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成品库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7,604,189.90		4,191,811.25	61,205.13	4,482,782.88	396,339,989.1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7,662,300.00		452,830.19			518,115,130.19
(1) 购置	517,662,300.00		452,830.19			518,115,130.1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863,542.01			61,205.13	4,482,782.88	154,407,529.92
(1) 处置	61,103,777.87					61,103,777.87
(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88,759,764.14			61,205.13	4,482,782.88	93,303,756.15
4. 期末余额	755,402,947.89		4,644,641.44			760,047,589.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535,053.08		1,506,617.78	61,205.13	1,986,422.75	43,089,30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80,600.77		387,053.40		336,208.77	10,803,862.94
(1) 计提	10,080,600.77		387,053.40		336,208.77	10,803,862.94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54,883.71			61,205.13	2,322,631.52	27,438,720.36

(1) 处置	13,844,693.18					13,844,693.18
(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11,210,190.53			61,205.13	2,322,631.52	13,594,026.18
4. 期末余额	24,560,770.14		1,893,671.18			26,454,441.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0,842,177.75		2,750,970.26			733,593,148.01
2. 期初账面价值	348,069,136.82		2,685,193.47		2,496,360.13	353,250,690.4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系本期处置骏泰浆纸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之说明。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40 万吨芦苇场土地使用权	191,135,758.32	部分土地拆迁尚未完成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服务费		6,860,377.36	1,905,660.26		4,954,717.10
合计		6,860,377.36	1,905,660.26		4,954,717.10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112,318.82	9,331,101.31	69,223,455.55	13,950,329.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28,022,408.34	34,203,361.25
预提费用	89,967,768.81	13,495,165.32	67,275,166.62	10,091,274.99
递延收益	39,302,143.00	5,895,321.45	43,144,285.80	6,471,642.87
合计	182,382,230.63	28,721,588.08	407,665,316.31	64,716,608.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488,260.24	10,655,967.23
可抵扣亏损	151,475,225.29	482,383,534.19
合计	193,963,485.53	493,039,501.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年		34,993,111.41	
2017年		17,705,073.19	
2018年		152,278,521.30	
2019年		277,406,828.29	
2020年	151,475,225.29		
合计	151,475,225.29	482,383,534.19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的股权收购款	20,000,000.00	
预付的工程款		2,844,668.88
预付的设备款	149,280.75	
合计	20,149,280.75	2,844,668.88

其他说明：

预付的股权收购款系支付收购凯胜园林的股权收购款，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7）之说明。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9,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253,361,760.00	2,540,545,000.00
信用借款	907,822,087.06	666,000,000.00
合计	3,161,183,847.06	3,335,545,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654,380,000.00	1,366,384,500.00
国内信用证	364,795,000.00	600,250,000.00
减：库存票据	14,080,000.00	
合计	1,005,095,000.00	2,126,634,5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款	766,029,049.92	1,248,514,920.10
工程款	92,891,839.05	90,952,209.23
其他	1,665,976.89	5,266,730.39
合计	860,586,865.86	1,344,733,859.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82,084,624.26	工程尚未结算完毕，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结算
合计	182,084,624.26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10,878,249.00	51,960.00
货款	54,873,693.87	83,401,081.76
工程款	25,852,354.30	1,324,671.25
合计	91,604,297.17	84,777,713.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414,003.38	334,274,797.56	328,720,122.69	18,968,678.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61,078.67	103,665,786.57	36,754,463.17	80,472,402.07
三、辞退福利		142,550,327.09		142,550,327.0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975,082.05	580,490,911.22	365,474,585.86	241,991,407.4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5,992.28	242,579,864.55	243,136,720.55	229,136.28
二、职工福利费		26,410,100.25	26,378,308.89	31,791.36
三、社会保险费	3,992,434.19	27,797,878.73	27,395,498.95	4,394,813.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2,480.62	21,874,071.49	21,396,651.86	1,909,900.25
工伤保险费	367,898.55	5,727,148.92	5,681,431.02	413,616.45
生育保险费	144,698.91	190,673.32	267,096.63	68,275.60

其他	2,047,356.11	5,985.00	50,319.44	2,003,021.67
四、住房公积金	4,568,220.92	33,529,737.10	25,887,676.10	12,210,281.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67,355.99	3,957,216.93	5,921,918.20	2,102,654.7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414,003.38	334,274,797.56	328,720,122.69	18,968,678.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476,895.03	95,706,315.48	32,432,509.27	75,750,701.24
2、失业保险费	1,084,183.64	7,959,471.09	4,321,953.90	4,721,700.8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561,078.67	103,665,786.57	36,754,463.17	80,472,402.07

37、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66,377.33	42,131,083.90
消费税		
营业税	13,394,894.16	9,981,524.50
企业所得税	41,140,424.53	37,580,921.57
个人所得税	757,920.82	1,051,032.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22,887.02	4,436,842.91
房产税	842,130.11	432,970.16
土地使用税	3,079,518.36	246,517.93
车船使用税	252.00	252.00
教育费附加	4,552,714.72	3,170,389.28
印花税	807,710.72	373,692.55
其他	2,205,015.89	1,050,240.78
合计	78,469,845.66	100,455,468.15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029,000.00	20,528,300.51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497,385.56	10,175,356.2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短期融资券	21,519,016.40	13,424,219.18
公司债利息	26,374,793.70	25,704,000.00
融资租赁款利息	836,967.39	

合计	72,257,163.05	69,831,875.91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5,664,987.62	26,017,603.35
拆借及往来款	495,348,466.05	261,907,034.55
应付暂收款	11,456,243.77	43,257,591.59
其他	60,138,664.81	73,460,883.08
合计	682,608,362.25	404,643,112.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华容县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	10,920,000.00	押金
合计	10,920,000.00	/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3,432,446.47	595,553,674.4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83,432,446.47	595,553,674.42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均系由泰格林纸集团提供保证。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250,000,000.00	600,000,000.00

湖南省经济投资担保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255,060,000.00	605,06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元	2014.8.21	365 天	60,000	60,000		2,475.09		60,000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元	2015.3.5	366 天	35,000		35,000	1,698.13			35,000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00 元	2015.10.29	366 天	30,000		30,000	225.57			30,000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100 元	2015.12.8	366 天	60,000		60,000	228.20			60,000
合计	/	/	/	185,000	60,000	125,000	4,626.99		60,000	125,000

4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45,200,000.00
保证借款	1,363,016,307.14	1,226,620,697.75
信用借款		
合计	1,363,016,307.14	1,671,820,697.75

4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利息调整	-3,775,671.72	-5,366,037.64
合计	846,224,328.28	844,633,962.3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8.5	2013.5.31	5 年期	8.5	8.45		0.26	0.016	0.26	8.46
合计	/	/	/	8.5	8.45		0.26	0.016	0.26	8.46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35,430,491.32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环保借款及利息	3,485,160.00			3,485,160.00	
外贸促进资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3,535,160.00			3,535,160.00	/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811,585.80	1,000,000.00	21,242,342.80	44,569,243.00	

合计	64,811,585.80	1,000,000.00	21,242,342.80	44,569,243.00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排污项目专项拨款	1,428,571.42		178,571.42		1,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补贴	8,357,142.88		1,007,142.85		7,350,000.03	与资产相关
技术节能改造补贴	14,317,300.00		1,326,961.89	2,264,666.67	10,725,671.44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示范项目财政补助	6,379,999.99		650,714.27		5,729,285.72	与资产相关
四十万吨项目补贴	14,400,000.07		1,599,999.99		12,800,000.08	与资产相关
化苇连蒸、530吨碱炉补贴	6,428,571.44		714,285.71		5,714,285.73	与资产相关
林纸一体化技改资金	13,500,000.00		2,500,000.00	1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热电厂烟气脱硫脱硝除尘改造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811,585.80	1,000,000.00	7,977,676.13	13,264,666.67	44,569,243.00	/

51、股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43,159,148.00						1,043,159,148.00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15,186,806.50	261,934,585.50	187,777,852.33	3,989,343,539.67
其他资本公积	61,846,133.66			61,846,133.66
合计	3,977,032,940.16	261,934,585.50	187,777,852.33	4,051,189,673.33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增加 261,934,585.50 元,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处置子公司骏泰浆纸, 置出子公司骏泰浆纸处置日账面净资产与置入资产的差异, 调增资本公积 261,934,585.50 元。

2) 本期减少 187,777,852.33 元。系：将在编制比较合并报表时因合并而增加的期初资本公积 148,087,844.93 元转出；合并日享有的被合并方留存收益 39,690,007.40 元转回减少资本公积 39,690,007.40 元。

5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176,479.55	586,752.53		81,763,232.08
任意盈余公积	72,159,410.57			72,159,410.5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3,335,890.12	586,752.53		153,922,642.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本期净利润的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5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3,511,204.94	348,623,951.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603,386.54	-32,047,959.1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1,114,591.48	316,575,992.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9,976,738.83	62,937,733.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6,752.53	2,140,180.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72,636.59	6,258,954.8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21,536.47	371,114,591.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7,603,386.54 元。

其他说明：根据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本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 1,043,159,1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4,172,636.59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63,147,092.44	5,022,519,090.26	6,548,592,408.29	5,676,932,748.71
其他业务	165,958,879.40	100,868,947.73	252,823,635.32	151,340,542.58
合计	5,929,105,971.84	5,123,388,037.99	6,801,416,043.61	5,828,273,291.29

6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963,594.45	7,901,437.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56,957.21	17,471,850.11
教育费附加	10,287,682.49	12,302,318.48
资源税		
其他	48,977.35	3,164.09
合计	28,757,211.50	37,678,770.08

6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64,176,761.34	187,622,414.32
保险费	2,274,382.13	-320,918.32
装卸费	20,274,869.31	20,966,535.50
职工薪酬	16,235,946.91	16,863,710.28
仓储费	5,172,518.30	3,770,583.48
销售承包费	10,443,446.11	10,926,092.18
折旧	1,874,466.53	2,126,113.49
差旅费	9,065,511.19	7,906,405.01
企业宣传费		
业务招待费	8,243,141.32	8,979,096.05
出口费用	6,551,932.30	2,134,620.31
其他	15,172,319.62	15,973,076.27
合计	259,485,295.06	276,947,728.57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85,534,613.55	76,684,345.08
辞退福利	142,550,327.09	
折旧费及摊销	25,893,817.49	30,307,255.97
税费	26,538,366.03	20,226,943.08
业务招待费	3,854,484.08	4,059,172.79
办公差旅费	21,243,242.93	18,106,040.49
中介服务费	7,085,251.33	5,374,471.67
技术开发费	199,033,055.25	208,886,688.19
停工费用	92,674,051.40	
固定资产维护费	3,801,160.44	3,258,424.68
其他	11,820,190.05	21,071,560.36
合计	620,028,559.64	387,974,902.31

6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3,594,326.35	542,898,945.47
利息收入	-17,706,892.85	-11,409,348.69
汇兑损益	12,590,194.64	-19,475,679.76
银行手续费	15,283,571.83	10,383,337.00
合计	443,761,199.97	522,397,254.02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595,936.21	6,074,778.3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6,142,603.97	3,510,582.3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7,738,540.18	9,585,360.64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91,110.01	4,242,059.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5,191,950.01	4,242,059.85

6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1,164,122.47	312,542,931.71	151,164,122.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1,087,242.18	1,582,385.52	151,087,242.1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9,174,244.83	56,036,866.42	48,446,485.58
罚没收入	84,912.00	126,295.16	84,912.00
无法支付款项	5,033,206.04	137,423.02	5,033,206.04
其他	6,153,025.22	3,674,305.79	6,153,025.22
合计	211,609,510.56	372,517,822.10	210,881,751.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成品油价格财政补贴	24,846,900.00	29,865,8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工业化引导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115,000.00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补贴金	114,000.00	658,100.00	与收益相关
返还增值税	7,784,609.45	7,366,595.60	与收益相关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96,030.02	与收益相关
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2,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林木投保补贴	727,759.25		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企业棚户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资金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7,977,676.13	9,730,342.8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58,300.00	2,269,998.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174,244.83	56,036,866.42	/

其他说明：

本期无法支付款项主要系子公司安泰实业清理 5 年以上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4,553,634.89 元。

6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01,049.92	2,134,540.55	1,101,049.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01,049.92	2,003,595.49	1,101,049.9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	80,000.00	5,000.00
非常损失		29,230.26	
罚款支出	30,000.00	39,632.14	32,000.00
其他	975,451.76	4,885,280.25	973,451.76
合计	2,111,501.68	7,168,683.20	2,111,501.68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58,933.19	38,782,063.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54,892.03	6,430,137.92
合计	10,613,825.22	45,212,201.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9,362,913.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904,437.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66,299.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22,580.8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828,059.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30,591.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01,393.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935,528.4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362,124.52
所得税费用	10,613,825.22

其他说明:

项目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08,149,935.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222,490.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86,706.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49,020.9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717,317.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5,957.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75,235.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169,492.1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170,870.33
所得税费用	45,212,201.52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赔款		6,880,789.75
利息收入	17,706,892.85	11,409,348.69
收回票据保证金	24,700,000.00	77,640,000.00
政府补助	33,411,959.25	41,164,728.02
往来款		70,076,915.68
木材返还款		8,913,123.80

其他	2,075,450.02	14,777,642.80
合计	77,894,302.12	230,862,548.7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50,000,000.00	24,700,000.00
付现的管理费用	111,970,546.06	84,057,681.16
付现的销售费用	206,913,608.83	211,682,459.23
往来款	40,217,410.01	26,486,466.96
其他	68,507,744.84	62,300,126.31
合计	477,609,309.74	409,226,733.6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凯胜园林股权收购款	20,000,000.00	
处置的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61,401,576.54	
其他		2,743,518.30
合计	81,401,576.54	2,743,518.3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性票据贴现收回	2,889,516,131.49	3,469,182,914.40
中国纸业资金拆借款	45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回融资性票据保证金	247,775,700.00	35,150,000.00
融资性票据本期托收		90,000,000.00
城陵矶港务有限公司及泰格集团票据借款贴现		49,289,648.91
湖南省国资委投入		3,000,000.00
定向增发新股的保证金	66,793,170.00	
收取融资租赁款	550,200,000.00	
合计	4,204,285,001.49	3,696,622,563.3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费		400,000.00

归还融资性票据	3,787,550,000.00	2,759,719,200.00
城陵矶港务有限公司票据借款		29,868,159.60
支付融资性票据保证金	145,511,681.40	247,775,700.00
中国纸业拆借款	55,000,000.00	181,000,000.00
分期偿还融资租赁款	153,569,508.68	
支付融资租赁服务费	7,272,000.00	
支付华泰拆借款	300,000.00	
合计	4,149,203,190.08	3,218,763,059.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9,976,738.83	62,937,733.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738,540.18	9,585,360.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9,419,659.29	555,191,163.99
无形资产摊销	10,803,862.93	9,790,609.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05,660.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063,072.55	-310,403,204.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8,058,196.93	455,321,935.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91,950.01	-4,242,059.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4,892.03	6,430,137.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737,831.08	-266,407,074.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501,833.82	878,080,50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55,127.04	203,734,309.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4,512.37	1,600,019,414.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9,394,729.80	520,297,821.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0,297,821.31	655,374,133.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96,908.49	-135,076,312.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1,401,576.54
其中：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61,401,576.54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1,401,576.54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9,394,729.80	520,297,821.31
其中：库存现金	73,682.70	112,766.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6,316,047.10	234,800,680.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3,005,000.00	285,384,374.8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9,394,729.80	520,297,821.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679,394,729.80 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792,653,911.20 元，其中有其他货币资金 113,259,181.4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520,297,821.31 元, 货币资金余额为 792,773,521.31 元, 其中有其他货币资金 272,475,700.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公司本期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子公司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房地产公司)、安泰实业公司、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建筑安装公司),并对比较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增期初资本公积 148,087,844.93 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7,603,386.54 元。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6,264,181.40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383,719,042.60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合计	1,849,983,224.00	/

74、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179,984.39	6.4936	40,130,346.63
欧元	3,139.68	7.0952	22,276.66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34,511,627.92	6.4936	224,104,707.06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76,994,284.69	6.4936	499,970,087.06
欧元	13,800,000.00	7.0952	97,913,76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5、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	100%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实际移交	93,943,230.17	8,006,527.49	105,836,021.91	8,816,464.50
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实际移交	71,625,256.00	8,601,624.55	164,215,581.04	28,237,917.42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实际移交	72,388,324.21	-4,434.00	106,911,107.02	7,297,427.55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林化产品科研开发分公司	100%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实际移交	9,788,569.87	2,695,027.55	15,101,232.39	4,298,928.37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永州林化产品科研开发分公司	100%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实际移交	5,881,772.58	2,876,943.75	5,620,954.36	1,507,726.92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岳阳林化产品科研开发分公司	100%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实际移交	2,897,988.98	-135,865.37	5,273,489.76	981,556.14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以上合并置入的资产的合并成本系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骏泰浆纸的全部股权(合并日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929,989,108.82 元)作为合并对价,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冲减了资本公积。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		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林化产品研发分公司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永州林化产品研发分公司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岳阳林化产品研发分公司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685,599,672.91	165,119,544.78	307,144,670.81	290,436,560.70	22,851,893.32	16,854,168.76	11,175,136.66	7,960,548.74	7,837,031.56	10,916,488.35	93,096,116.68	83,442,451.77
货币资金	396,595.43	1,957,628.18	24,329,136.39	18,846,030.65	156,150.27	6,958.37	115,870.12	172,129.13	50,598.05	24,758.77	351,723.28	5,618,231.38
应收票据	5,413,433.00	7,181,823.78	13,966,895.13	2,768,000.00	2,078,868.00		350,000.00			490,000.00	2,839,182.29	
应收款项	37,463,549.79	45,120,538.25	105,520,953.16	126,092,164.66	1,350,985.71	1,104,336.56	205,362.83	543,349.00	668,175.54	320,956.00	11,039,573.85	9,115,570.27
预付款项	3,566,410.66	97,052.89	16,459,204.18	9,508,802.54	2,879,058.73	15,000.00				12,939.50	26,672,528.15	27,898,800.98
其他应收款	45,462,348.50	35,183,450.01	20,313,471.40	-24,324,846.79	5,725,860.85	4,296,472.32	5,249,366.98	1,528,472.10	5,149,369.28	7,900,280.01	33,018,300.14	29,912,348.60
存货	10,486,757.44	11,317,885.02	107,558,461.89	138,313,188.78	1,697,112.36	3,249,197.69	3,377,835.99	3,746,794.21	16,510.82	217,063.65	10,985,876.54	2,337,833.67
固定资产	26,443,824.42	28,641,439.61	9,167,839.56	9,365,735.42								
无形资产	517,262,300.00		2,404,861.20	2,442,733.00								
其他流动资产		155,273.37			8,963,857.40	8,182,203.82	1,876,700.74	1,969,804.30	1,952,377.87	1,950,490.42	8,188,932.43	8,559,666.87
长期股权投资	30,518,303.49	26,878,303.49	7,171,427.07	7,172,33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86,150.18	8,586,150.18	252,420.83	252,420.83								
负债	685,599,672.91	165,119,544.78	307,144,670.81	290,436,560.70	22,851,893.32	16,854,168.76	11,175,136.66	7,960,548.74	7,837,031.56	10,916,488.35	93,096,116.68	83,442,451.77
借款		5,000,000.00										
应付款项	13,172,182.96	11,661,598.83	31,681,136.96	58,725,752.28	525,342.97	1,500,687.88		48,948.40	356,048.02	409,830.20	7,849,500.68	6,295,440.59
预收款项	2,152,701.21	2,043,164.44	331,105.00	51,960.00	470,959.66	971,917.49	84,388.30	482,098.70	960	77,070.00	28,377,665.70	29,706,471.39
应付职工薪酬	6,517,388.28	3,935,460.92	681,988.88	402,933.56	27,965.19	41,807.95			160,757.57	293,669.40	451,296.29	207,949.57
应交税费	4,798.11	382,165.34	17,709,943.99	18,188,189.61	-19,365.96	-104,748.73	83,112.62	-566,587.78	17,944.64	63,629.05	1,783,587.75	1,790,320.89
其他应付款	91,807,725.73	95,421,106.12	166,984,207.37	131,912,156.65	10,703,962.73	5,996,502.99	5,795,010.55	5,707,204.87	8,300,615.35	10,935,718.35	19,480,011.99	10,283,781.06
净资产	571,944,876.62	46,676,049.13	89,756,288.61	81,155,568.60	11,143,028.73	8,448,001.18	5,212,625.19	2,288,884.55	-999,294.02	-863,428.65	35,154,054.27	35,158,488.27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泰格林纸集团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所持骏泰浆纸的 100%股权置换受让泰格林纸集团所持安泰实业公司、恒泰房地产公司、宏泰建筑安装公司 100%的股权以及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岳阳林化产品科研开发分公司、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林化产品科研开发分公司、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永州林化产品科研开发分公司的所有净资产。由于本公司和安泰实业公司等公司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与泰格林纸集团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 2015 年 1 月起将安泰实业公司等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929,989,108.82	100%	资产置换	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已经移交	261,934,585.5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合并范围增加：本期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泰房地产公司成立永州恒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州恒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取得注册号为 91431100MA4L1UNY52 的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 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永州	永州市冷水滩区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怀化	湖南省怀化工业园区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湖南森海林业有	湖南怀	怀化市生态	林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

限责任公司	化、岳阳	工业园				业合并取得
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	怀化市洪江区岩门1号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长江路2号	林业	100%		设立取得
怀化市骏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	怀化市生态工业园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湖南骏泰生物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怀化	湖南怀化工业园区	电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洪家州	房地产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	建筑业	79.6%	20.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岳阳湘融置业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洪家州	房地产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新增子公司安泰实业公司、恒泰房地产公司、宏泰建筑安装公司、岳阳湘融置业有限公司(恒泰房地产公司持有100%股权)系以骏泰浆纸100%的股权与泰格林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合并日为2015年10月31日,故本期将安泰实业公司、恒泰房地产公司、宏泰建筑安装公司、岳阳湘融置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骏泰浆纸及其子公司湖南骏泰生物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2015年11月1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岳阳泰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八字门	化工企业		45%	权益法核算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	化工企业		45%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岳阳泰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岳阳泰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105,237.52	38,859,367.18	12,772,176.83	26,709,455.24
非流动资产	2,558,909.59	23,473,041.97	3,020,032.57	28,123,990.49
资产合计	13,664,147.11	62,332,409.15	15,792,209.40	54,833,445.73
流动负债	2,437,974.09	5,523,411.17	6,050,942.45	7,007,667.7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437,974.09	5,523,411.17	6,050,942.45	7,007,667.7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226,173.02	56,808,997.98	9,741,266.95	47,825,777.9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51,777.86	25,564,049.09	4,383,570.13	21,521,600.08
调整事项	6,036.46	-52,449.91	6,029.71	-0.9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036.46	-52,449.91	6,029.71	-0.9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176,111.89	51,640,155.52	27,059,641.25	49,741,921.31
净利润	1,484,906.07	8,983,220.02	1,206,751.34	7,684,731.0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84,906.07	8,983,220.02	1,206,751.34	7,684,731.0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 18.52%(2014 年 12 月 31 日：16.03%)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拆借款、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尚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507,527,385.89				507,527,385.89
应收账款	715,799,423.54				715,799,423.54
其他应收款	20,768,986.27				20,768,986.27
预付账款	234,511,128.96				234,511,128.96
长期应收款	2,308,082,161.49				2,308,082,161.49
小 计	3,786,689,086.15				3,786,689,086.1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370,753,389.79				370,753,389.79
应收账款	771,726,403.11				771,726,403.11
其他应收款	110,075,157.51				110,075,157.51
预付账款	194,760,278.83				194,760,278.83
长期应收款	287,106,000.00				287,106,000.00
小 计	1,734,421,229.24				1,734,421,229.24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161,183,847.06	3,225,375,652.89	3,225,375,652.89		
应付票据	1,005,095,000.00	1,005,095,000.00	1,005,095,000.00		
应付账款	860,586,865.86	860,586,865.86	860,586,865.86		
应付利息	72,257,163.05	72,257,163.05	72,257,163.05		
其他应付款	682,608,362.25	698,726,636.56	698,726,636.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432,446.47	83,878,823.47	83,878,823.47		
其他流动负债	1,255,060,000.00	1,281,367,650.27	1,281,367,650.27		
长期借款	1,363,016,307.14	1,483,711,551.07		895,370,495.29	588,341,055.78
应付债券	846,224,328.28	953,784,749.90			953,784,749.90
长期应付款	535,430,491.32	602,161,628.18		255,162,628.18	346,999,000.00
小 计	9,864,894,811.43	10,266,945,721.25	7,227,287,792.10	1,150,533,123.47	1,889,124,805.6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35,545,000.00	3,438,292,487.79	3,438,292,487.79		
应付票据	2,126,634,500.00	2,126,634,500.00	2,126,634,500.00		
应付账款	1,344,733,859.72	1,344,733,859.72	1,344,733,859.72		
应付利息	69,831,875.91	69,831,875.91	69,831,875.91		
其他应付款	404,643,112.57	408,531,845.90	408,531,84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5,553,674.42	247,238,001.26	247,238,001.26		
其他流动负债	605,060,000.00	616,730,447.49	616,730,447.49		
长期借款	1,671,820,697.75	1,913,452,553.53		826,963,928.41	1,086,488,625.12
应付债券	844,633,962.36	997,355,843.91			997,355,843.91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0	362,694,000.00			362,694,000.00
小计	11,298,456,682.73	11,525,495,415.52	8,251,993,018.07	826,963,928.41	2,446,538,469.0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460,763万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560,291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2,303.82元(2014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2,801.46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1,958.24元(2014年：减少/增加人民币2,381.24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等	40.84	37.34	37.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由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的国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岳阳造纸厂，1996年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整体改制为岳阳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4

年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湘国资函(2004)48号文件批准更名为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9月21日湖南省国资委与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达成《重组协议》，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改制重组成立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1月28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3000000000156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本公司直接控制人是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泰实业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岳阳印友纸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岳阳市洪家洲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南泰格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中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	其他

湖南洞庭白杨林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龙邦国际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分别与泰格林纸集团、中国纸业于2014年12月续签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有效期三年。

泰格林纸集团与公司续签的《供应商品及服务框架协议》约定：

泰格林纸集团向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备品配件、制浆造纸化学品及相关助剂、机械加工、物流运输、装卸劳务、土建安装及劳务、浆板、煤炭、废纸；除上述产品、服务外，岳阳林纸要求的，在泰格林纸集团依法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提供的保险经纪、绿化环保、监理、仓储运输、印刷等其他产品、服务；在实际提供商品及服务时，泰格林纸集团向岳阳林纸提供的商品及服务，包括泰格林纸或其子公司向岳阳林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

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提供商品或服务：水、电、汽、材料及劳务、浆板、双氧水；除上述产品、服务外，泰格林集团纸要求的，在岳阳林纸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提供的其他产品、服务。

在实际提供商品及服务时，岳阳林纸向泰格林集团纸提供的商品及服务，包括岳阳林纸或其子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

价格确定原则：双方同意商品供应及服务应遵循按市场价格商定原则和“优势”原则，即双方商品供应和服务提供，在商品质量、服务质量、价格或报酬等方面应不低于第三方。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中国纸业(含其下属子公司，本协议下同)与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本协议下同)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煤炭供应、浆板、采购服务、材料等，如果双方在其生产经营和生活中还需要对方提供其他产品或服务，双方在拥有该等能力的前提下，不得无故拒绝。

产品或服务费用的确定：

(1) 双方互相提供的各项产品或服务的费用应按公正、公平、等价、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

(2) 双方同意，确定每项产品或服务的费用时应参照以下标准和顺序：

1) 关于该项服务有国家价格，即根据法规规定的强制价格时，应按照此价格标准执行；

2) 有可适用的市场标准价格时则按此价格标准来确定；

3) 若无以上两种标准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3) 某项产品或服务的市场价格，应按以下方法确定：

1) 首先应参照第三方提供的类似产品或服务的正常的、公平的价格予以确定；

2) 若没有第三方提供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可资参照，则原则上依据中国纸业或岳阳林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予以确定。

(4) 除中国纸业与公司双方另有约定外，该等产品或服务价格由双方按上述原则确定后，在三年内不变，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则有关价格应作出相应的调整：

1) 某项产品或服务的国家价格被取消, 则双方应根据市场价格重新定价, 具体生效时间自取消国家价格之日开始。

2) 某项服务的或供应的国家价格发生变更, 则根据变更之日起执行变更后的国家价格。

3) 若某项产品或服务在签订本协议时并无国家定价, 后又有了国家定价, 按颁布国家定价之日起执行。

4) 若市场价格发生变动, 则相应做出调整。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浆板	4,904,003.89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6,255,194.95	717,046.28
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4,322,090.90	2,753,318.85
泰格林纸集团	监理费、租赁费、浆板	152,899,798.79	19,775,568.59
天津港保税区中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燃煤等材料	187,703,716.75	261,515,792.21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3,839,409.57	19,518,977.51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装卸劳务	34,775,904.42	28,611,018.30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土建安装	33,494,280.40	26,903,224.99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25,640,490.94	113,671,452.19
岳阳市洪家洲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材料、绿化工程	9,558,053.75	8,926,774.93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材料	156,794,522.90	154,910,784.46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轻钙	51,640,155.56	49,634,400.00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	13,577,631.21	885,957.06
湖南泰格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劳务	7,168,665.39	4,541,550.43
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	材料	34,998,010.73	
龙邦国际有限公司	材料	33,301,703.57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材料		298,111.97

注: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的采购期间系 2015 年 11 月至 12 月。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化工产品	6,752,620.37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纸产品	54,180,299.37	11,974.67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木材	5,991,351.41	23,679,950.87
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汽、材料	20,709,354.78	78,124,042.75
泰格林纸集团	材料	100,039.32	12,053.00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03,440,764.69	121,095,384.09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汽、	216,251.86	197,223.15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水、电、汽、材料	3,855,027.14	4,881,058.59
岳阳市洪家洲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水、电、汽	3,828,880.54	3,715,375.36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水、电、汽	8,994,634.13	7,100,982.37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水、电、汽	18,221,728.82	20,939,346.43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浆板		2,280,291.54
岳阳印友纸品有限责任公司	浆板		29,953,428.67
龙邦国际有限公司	浆板	3,612,647.82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浆板	13,832,842.75	4,581,600.39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浆板	2,348,853.23	5,558,016.54
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	浆板	102,299,488.78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泰格林纸集团	土地使用权	68.5	82.2
泰格林纸集团	土地使用权	13.17	15.8
泰格林纸集团	土地使用权	70.2	84.25
骏泰浆纸	土地使用权	3.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根据本公司与泰格林纸集团签订的《十二万吨项目相关土地使用权租金确认书》，本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租赁生产经营所需用地，土地面积为 96,344.19 平方米，年租金为 82.2 万元。

2) 根据本公司与泰格林纸集团签订的《杨木化机浆土地使用权租金确认书》，本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租赁生产经营所需用地，土地面积为 18,540.82 平方米，年租金为 15.8 万元。

3) 根据本公司与泰格林纸集团签订的《四十万吨项目建设相关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本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租赁土地，使用年限为 20 年，自 40 万吨项目开工建设之日起计算，土地面积为 168,500 平方米，年租金为 84.25 万元。

4) 根据本公司与泰格林纸集团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上述土地使用权已划入公司资产，自 2015 年 11 月起不再支付土地租赁费用。

5) 本公司子公司怀化市骏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租用骏泰浆纸土地使用权，2015 年支付土地使用费 3.5 万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骏泰浆纸	75,000,000.00	2015.9.10	2016.4.25	否
骏泰浆纸	370,000,000.00	2015.7.19	2016.7.18	否
骏泰浆纸	351,000,000.00	2015.1.21	2016.11.25	否

骏泰浆纸	225,000,000.00	2015.4.20	2017.4.20	否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泰格林纸集团	637,340,000.00	2015.4.5	2016.4.4	否
泰格林纸集团	477,375,000.00	2015.4.29	2016.4.28	否
泰格林纸集团	235,430,491.32	2015.6.4	2018.6.3	否
泰格林纸集团	324,680,000.00	2015.6.23	2016.6.12	否
泰格林纸集团	176,513,760.00	2015.9.30	2016.9.29	否
泰格林纸集团	106,600,000.00	2015.1.30	2016.1.30	否
泰格林纸集团	30,000,000.00	2015.7.19	2016.7.18	否
泰格林纸集团	10,000,000.00	2015.1.30	2016.1.30	否
泰格林纸集团	389,998,591.55	2010.6.13	2018.6.10	否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2014.12.30	2016.12.29	否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14.7.29	2017.7.29	否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1.27	2026.11.26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3.3.11	2018.3.2	本期计提利息 15,738,000.00 元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11.18	2016.6.17	与下一行拆借款本期 共计提利息 12,400,000.00 元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500,000.00	2015.7.21	2016.7.20	
拆出				
骏泰浆纸[注]	1,492,756,133.55	2015.11.1	2018.10.31	本期计提利息 12,388,178.45

注：骏泰浆纸的拆借款系在股权置换前形成，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原子公司骏泰浆纸占用资金由骏泰浆纸分三年分次还清（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付清总额的 30%、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付清总额的 30%、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付清总额 40%），并由泰格林纸集团提供担保，具体担保形式由公司与泰格林纸另行协商并签署相应的协议。骏泰浆纸占用的资金每年按占用余额，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付资金使用费，并随同偿付资金一并支付。2015 年 11-12 月，公司计提骏泰浆纸资金占用利息为 12,388,178.45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格林纸集团	购买集团 1800 型、1900 型平版切纸机各一套、煤灰池一座	22,944,018.00	
泰格林纸集团	本期公司将骏泰浆纸股权与泰格林持有的恒泰房地产、安泰实业等公司股权以及部分固定资产、债权等进行资产置换,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十六(3)之说明。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上存关联方资金

关联方	余额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4,541,266.4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24,189,223.67	1,045,326.79		
应收账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287,492.86	53,382.57	1,046,278.76	
应收账款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6,596,382.42	
应收账款	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10,071.05	2,236,334.39	58,078,553.05	
应收账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041.11			
应收账款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651,757.97		230,085.05	
应收账款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79,076.00	3,953.80		
应收账款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4,584,009.77	8,299.30	1,087,185.20	417,596.32
应收账款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7,096,250.12	372,611.14	20,337,140.93	
应收账款	广州市晨辉纸业业有限公司	11,379,936.94	51,035.70		
预付款项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328,705.15	

预付款项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440,000.00		294,098.00	
预付款项	岳阳市洪家洲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77,658.00		232,605.2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泰格林纸集团	9,237,200.00			
其他应收款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97,052.98			
其他应收款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75,295.10		2,963,685.03	
其他应收款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2,099,327.60	87,721.34	3,846,376.58	
长期应收款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1,492,756,133.5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52,637.75	86,061,977.25
应付账款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3,468.14	131,380.47
应付账款	泰格林纸集团	9,437,200.00	8,277,930.35
应付账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346,899.93	38,843.12
应付账款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826,457.57	28,896,258.56
应付账款	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	24,931,307.05	
应付账款	天津港保税区中物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1,916,746.28	45,034,013.29
应付账款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21,747,000.42
应付账款	岳阳市洪家洲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138,317.24	41,760.88
应付账款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845,016.71	
应付账款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2,161,355.45	
应付账款	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474,128.32	
预收款项	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	42,000.00	
预收款项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7,096,822.85	12,717,573.72
预收款项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30,698.27
预收款项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8,071,042.49	5,939,557.79
其他应付款	湖南泰格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29,096.85	770,090.15
其他应付款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10,568,600.48	
其他应付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471,500,000.00	64,101,170.00
其他应付款	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3,401,123.30
其他应付款	泰格林纸集团	4,177,186.15	161,837,670.64
其他应付款	岳阳印友纸品有限责任公司	1,539,734.63	1,539,734.63
其他应付款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2,139,025.63	19,272,605.06
其他应付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7,828,521.53	755,284.73
其他应付款	岳阳市洪家洲社区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1,499,834.22	618,829.1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洞庭白杨林纸有限公司	777,761.94	

其他应付款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3,107,942.74	3,151,666.00
长期应付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说明。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本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5年10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年10月29日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持有的骏泰浆纸100%股权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持有的安泰实业公司及恒泰房地产公司100%股权、持有宏泰建筑安装公司79.6%股权（另恒泰房地产公司持有20.4%的股权）以及部分土地、固定资产、相关债权等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双方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

本次资产置换的评估基准日确定为2015年4月30日，置换价值以评估值为依据。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5）第BJV3049D0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骏泰浆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97,015.16万元，根据中和评报字（2015）第BJV3049D00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置入资产截至基准日的评估值为92,351.23万元。本次资产置换差价部分以泰格林纸集团对岳阳林纸的债权冲抵后，剩余部分由泰格林纸集团以现金方式补足。上述资产置换已于2015年10月31日办理了交割手续。其中：骏泰浆纸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安泰实业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恒泰房地产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宏泰建筑安装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资产交割日置入、置出的各项资产情况如下表：

置出资产	账面价值
骏泰浆纸股权	668,054,523.32
小计	668,054,523.32
置入资产	
安泰实业公司等公司股权[注]	689,683,792.43
分公司净资产	15,356,359.90
固定资产、应收款项	178,309,746.56
小计	883,349,898.89

注：本期泰格林纸集团先将部分土地使用权对安泰实业公司进行增资，截止2015年10月31日土地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251,992,313.60元，评估价值517,262,300.00元。安泰实业公司根据评估价值入账。

(2). 其他资产置换**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造纸制浆业	化工业	林业	房地产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750,466,283.57	147,788,803.03	383,621,645.71	180,525,436.27	699,255,076.14	5,763,147,092.44
主营业务成本	5,087,380,482.38	95,656,864.33	378,899,545.59	159,837,274.10	699,255,076.14	5,022,519,090.26
资产总额	15,370,187,393.45	321,454,682.70	3,479,405,256.10	397,739,689.58	4,019,072,329.65	15,549,714,692.18
负债总额	9,831,603,373.61	226,349,275.35	2,267,060,877.92	273,159,183.34	2,273,107,945.55	10,325,064,764.67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1) 资产处置**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湘江纸业与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于2015年12月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合同》，湘江纸业位于永州冷水滩区下河线的工业用地合计570.46亩由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对上述土地以及地上附着物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合计549,759,000.00元。应收土地款处置款在长期应收款列报，并根据回款时间进行折现。

(2) 2015年6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5年6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用于偿还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本期公司实际未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3)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申请 2014 年首次注册发行 6 亿元短期融资券，并于 2014 年 8 月发行，2015 年 8 月 25 日到期兑付，2015 年 12 月再次备案发行。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申请 2014 年第二次注册发行 6.5 亿元短期融资券，2015 年 1 月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接受通知书》，本次短期融资券分两期发行，第一期 3.5 亿元于 2015 年 3 月发行，第二期 3 亿元于 2015 年 10 月发行。

(4) 2015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以价值人民币 5.6 亿元的造纸生产线设备作为标的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2.78 亿元，租赁期限 3 年。租赁利率为 5.75%(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5%，随人行利率按年浮动调整)，在公司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设备由公司按名义价格 100 元人民币购回所有权。截至报告日，公司已收到融资租赁款 2.78 亿元。

(5) 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55,000 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5,3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用于收购凯胜园林 100%股权、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2016 年 1 月，中国证监会已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1,613,271.54	100.00	33,842,588.98	4.63	697,770,682.56	526,130,840.63	100.00	26,585,965.31	5.05	499,544,875.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1,613,271.54	/	33,842,588.98	/	697,770,682.56	526,130,840.63	/	26,585,965.31	/	499,544,875.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561,632,054.41		
4-12 个月	75,359,393.54	3,767,969.67	5
1 年以内小计	636,991,447.95	3,767,969.67	
1 至 2 年	45,312,962.57	4,531,296.26	10
2 至 3 年	11,998,648.23	2,399,729.65	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321,173.94	3,660,586.97	50
4 至 5 年	6,518,870.82	3,259,435.41	50
5 年以上	20,279,463.78	16,223,571.02	80
合计	728,422,567.29	33,842,588.98	4.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3,190,704.25		
小 计	3,190,704.2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56,623.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南新时代财富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56,744,980.09	7.76	
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48,717,302.76	6.66	732,488.79
重庆海业实业有限公司	19,492,963.43	2.66	248,116.76
广州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17,420,403.56	2.38	1,742,040.36
宁波左券商贸有限公司	16,520,452.99	2.26	
小计	158,896,102.83	21.72	2,722,645.91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25,054,937.43	99.85	2,320,022.81	0.10	2,222,734,914.62	2,804,361,123.29	100.00	714,889.28	0.03	2,803,646,234.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07,172.13	0.15	3,307,172.13	100.00						
合计	2,228,362,109.56	/	5,627,194.94	/	2,222,734,914.62	2,804,361,123.29	/	714,889.28	/	2,803,646,234.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4,265,987.54		
4-12 个月	33,543,709.07	1,677,185.46	5
1 年以内小计	47,809,696.61	1,677,185.46	
1 至 2 年	6,040,307.92	604,030.79	10

2 至 3 年	2,975.20	595.04	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6,423.03	38,211.52	5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3,929,402.76	2,320,022.81	4.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2,171,125,534.67	0	
小 计	2,171,125,534.67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12,305.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4,553,053.46	5,515,441.72
拆借款		
应收暂付款	8,553,945.91	1,247,459.44
材料销售款		2,963,685.03
其他	14,129,575.52	5,692,289.87
内部往来	2,171,125,534.67	2,788,942,247.23
合计	2,228,362,109.56	2,804,361,123.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133,631,580.30	0-2年	50.87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97,318,302.36	1年以内	17.83	
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09,465,640.26	0-2年	13.89	
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2,255,367.72	0-2年	8.63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3,033,140.71	1年以内	4.17	
合计	/	2,125,704,031.35	/	95.3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42,551,989.47		1,742,551,989.47	2,800,203,664.04		2,800,203,664.0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742,551,989.47		1,742,551,989.47	2,800,203,664.04		2,800,203,664.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386,019,786.61			386,019,786.61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709,350,000.00			709,350,000.00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1,482,065,480.60		1,482,065,480.60			
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152,240,594.06			152,240,594.06		

怀化市双阳林化有限公司	70,527,802.77			70,527,802.77		
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		306,674,890.22		306,674,890.22		
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9,756,288.61		89,756,288.61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7,982,627.20		27,982,627.20		
合计	2,800,203,664.04	424,413,806.03	1,482,065,480.60	1,742,551,989.4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97,711,992.93	3,782,301,788.23	4,163,776,481.60	3,553,496,335.22
其他业务	32,808,727.73	14,137,718.51	34,934,878.32	19,343,797.36
合计	4,430,520,720.66	3,796,439,506.74	4,198,711,359.92	3,572,840,132.58

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063,912.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46,485.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42,550,327.09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7,500,230.5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60,691.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493,073.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3,227,919.1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林木投保补贴	727,759.25	根据保险额度及林地面积而给予的保费补贴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9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8	-0.44	-0.44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89,976,738.83
非经常性损益	B	73,227,919.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463,204,657.9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5,544,642,569.7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4,172,636.59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6.00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 / K - G \times H / K$	5,347,567,88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 / L$	-7.29%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	$N = C / L$	-8.88%

注：扣除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为 5,214,489,104.40 元，由此计算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8.88%。

扣除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方法如下：合并前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期初净资产为 5,378,951,338.29 元+（本期本公司净利润-389,976,738.83 元-被合并方合并前的净利润 22,086,620.86 元）/2+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 929,989,108.82*2/12-合并日支付的对价 668,054,523.32*2/12-现金分红 4,172,636.59*6/12=5,214,489,104.40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89,976,738.83
非经常性损益	B	73,227,919.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 A - B$	-463,204,657.99
期初股份总数	D	1,043,159,148.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 / K - H \times I / K - J$	1,043,159,148.00
基本每股收益	$M = A / L$	-0.37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 = C / L$	-0.44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黄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3月18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